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 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编 号: HSDG2022125

招 标 单 位: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

目录

第一篇 招标公告	4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6
一、 总则	6
1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6
2 合格的投标人	6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6
4 其它说明	7
二、 招标文件	8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8
6 招标文件的异议	9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9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8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9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
10 投标函	11
11 投标报价	11
12 投标报价货币	12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2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2
15 投标保证金	13
16 投标有效期	14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5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15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5
五、 开标与评标	15
22 开标	15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6
24 评标委员会	16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16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16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6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16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17
30 真实性审查	18
31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18
六、授予合同	18
32 授予合同的准则	18
33 中标通知	19
34 签署合同	19
35 履约担保	19
36 在合同履行中变更采购货物范围的权利.....	21
37 中标服务费	21
38 发票	21
39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所有。.....	21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22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32
第五篇 相关保函格式	47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53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106

第一篇 招标公告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密封投标。

1、招标范围：

服务期内，招标人2022年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采购，包供货、运输及安装。（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篇用户需求书）。

2、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3.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2年6月6日至2022年6月24日，工作日9：00-12：00，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2号鸿禧中心五层A区505室；

3.3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潜在投标人凭以下资料的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获取招标文件）

（1）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基本存款账户），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复印件；

（3）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4 招标文件售价：招标文件每份人民币150.00元整，售后不退。

3.5 购买了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在开标日期三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4、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记录。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做好相关记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5、投标、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6月28日上午9:00~9:30；

5.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2年6月28日上午9:30；

5.3 投标及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2号鸿禧中心5层A505开标室。

6、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亲自递交的投标文件。电报、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7、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介发布：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d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dhsbid.com）。

8、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二期1号楼101室

联系人：吴忱

电 话：0769-28823290

9、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体育路2号鸿禧中心5层A505室

联系人：钟秀芳

电 话：0769-22019033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 2 合格的投标人
 - 2.1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篇《招标公告》中第2条的“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本条以下2.2款至2.6款的通用要求。
 - 2.2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的三年内不得在投标活动中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第五十四条（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第六十条（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的，违反招标投标法和本条例规定将中标项目的部分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的，或者分包人再次分包）、第七十七条（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规定的违法行为，而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投标人存在前述处罚的，在投标文件中必须主动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格式”，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 2.3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规定。
 - 2.4 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上述情况一经发现，相关投标均无效。
 - 2.6 投标人必须在售卖招标文件期间在招标代理机构处报名购买了招标文件，方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货物”是指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的产品。涉及进口产品或原材料的，中标人负责办理所有货物的进口及商检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
 - 3.2 “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的全部服务内容，其中包括完成服务所需的货物，及须承担的技术支持、培训和其它伴随服务。
 - 3.3 投标人必须保证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标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及用户需求。

- 3.4 进口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的检验。中标人负责办理所有货物的进口及商检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还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及检验检疫证明、完税证明。
- 3.5 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招标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须在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招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有违反，造成招标人任何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3.6 无论投标人是否在投标报价表中明示，均视为投标报价已承担包含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和使用费等相关费用。如投标人未依法向第三方支付应缴版税和使用费等相关费用的，造成招标人任何经济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 其它说明

4.1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须承担所有与编写和递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不负担这些费用。

4.2 踏勘现场

- (1) 本项目不组织集中踏勘现场和答疑，投标人应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到实地踏勘考察。
- (2)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 (3)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有关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4) 潜在投标人可为踏勘需要而进入招标人的项目现场，但潜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潜在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3 纪律与保密事项

- (1)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2)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 (3)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以及招标人联系。
- (5) 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阶段，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或对招标人的比较及授予合同的决定产生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采购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二、 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

- 第一篇 招标公告
- 第二篇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 第五篇 相关保函格式
-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 附件一 评标工作大纲

5.2 投标人应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标志的部分为投标人、投标拟供货物、服务必备的条件或重要指示），那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接收或评审为无效投标文件。

5.3 本招标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招标人”指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 (2) “招标代理机构”指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投标人”指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从招标代理处获取了招标文件，参加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所需的货物及有关服务的投标，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当事人；
- (4) “评标委员会”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规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5) “中标人”指其投标被招标人接受，并具有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义务的当事人；
- (6) “甲方”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即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 (7) “乙方”指在合同条款中指明的本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 (8) “丙方”系指招标人的权属子公司；
- (9) “招标文件”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本招标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10)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11) “书面函件”指手写、打字或印刷的函件，包括电传、电报和传真；
- (12)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3)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
- (14) 本招标文件中的“境内”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境以内，“境外”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关境以外；
- (15) 不含税价，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修订版）规定的销售额。本招标文

件所称的不含税价和暂定合同价是指不含本采购项目投标人的销项税额，包含了投标人完成合同义务（含投标人代缴代扣、分包及委外服务、施工、采购货物等所产生的价税）的其他全部费用。本采购项目投标人的销项税额由招标人承担，不计入投标报价。

6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篇投标文件格式)。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 7.1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投标人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的当日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7.2 项目特定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必须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时，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招标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 dg. gov. 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网（www.dgswjt.cn）、招标代理机构网站（www.gdhsbid.com）公布的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使用的文字及度量衡单位

-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8.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 9.1 投标文件的组成：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由投标人根据各自文件的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分册装订，招标文件不做限制。

9.1.1 商务文件：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投标承诺书;
- (3) 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
- (4) 投标报价表;
- (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他人为投标代表或签署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②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 ③ 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复印件,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复印件;
 - ④ 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
- (6)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7)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 (8) 业绩表;
- (9) 合同条款偏离表;
- (10)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11)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 (1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外的其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及获得的相关获奖、认证证书、社会评价资料证明文件复印件等投标人认为有需要证明其具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的有关其它商务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9.1.2 技术文件:

目录:

- (1) 用户需求响应程度(即用户需求偏离表格式);
- (2) 投标品牌表;
- (3) 整体供货服务流程(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4) 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5) 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9.1.3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详细要求见本篇第 17.5 款)

- (1) 签字、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扫描版PDF格式电子文件。

9.1.4 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 (1) 投标报价表;
- (2)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一式两份)。

9.2 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的组成目录编制投标文件应包括上述内容，但不限于上述内容。招标文件提供了相关格式的，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未含格式的，投标人自行编制。投标文件编制中要求的复印件、照片可为该资料扫描件的打印件。

9.3 投标文件中相关证件、证书、合同、发票、照片等证明材料中的原始印章、签名、关键内容必须清晰、可辨认，签字、盖章真实，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存在外文资料的，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供中文译本，且必须保证中文译本的准确，否则招标人不予认可，视为无效材料；投标人须承担因此对应造成投标无效，或评标时因无效证明材料不得分，或拒绝接受投标的风险。

10 投标函

投标人应完整填写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投标函。

11 投标报价

11.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填报投标折扣系数的方式。任何有选择的或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报价将不予接受，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以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的价格竞投。

11.2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统一折扣系数报价，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清单中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税预算综合单价×中标折扣系数，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从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本项目投标报价为不含税价，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修订版）规定的销售额。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不含税价和暂定合同价是指不含本采购项目投标人的销项税额，包含了投标人完成合同义务（含投标人代缴代扣、分包及委外服务、施工、采购货物等所产生的价税）的其他全部费用。本采购项目的销项税额由招标人承担，不计入投标报价。本采购项目投标报价已含投标人履行本招标内容全部义务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 （1）货物及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中要求每项货物配备的附件、备品备件的采购、制造、检测、试验、送货、装卸（含二次搬运至招标人指定仓储地点）、包装费、运费、安装费、保险、现场仓储、质保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 （2）免费的质保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免费质量问题处理或更换失效产品；
- （3）货物验收合格前发生的安全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 （4）合理利润、投标人销项税额以外的税费、中标服务费等；
- （5）法律法规、商业公认、招标文件规定由投标人承担的其他直接及间接费用。

11.3 投标人根据第11.2款所报的价格分项仅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时使用；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投标人以不同的条件中标的权利。

11.4 在合同期间，投标报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市场因素及采购数量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11.5 合同项下，招标人需要的货物及服务所需的费用，投标人都应计入投标报价（招标文件明确规定不计入投

标报价的除外)。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合同价按开标一览表内的投标报价计,但不能免除投标人该项的履约义务)。

11.6 投标人的报价范围为0~1.00,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折扣系数报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投标报价货币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

13 证明投标人的合格性和资格的声明文件

13.1 根据第2条、第13.2款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投标人提供的履行合同的资格声明文件应符合: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2) 投标人具有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供货、技术力量的证明文件;
- (3) 投标人证明其相应资格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文件。

13.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和服务要求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专业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并提供他人的资质、能力证明材料。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

14.1 根据第9条规定,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的合格性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声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资料,投标人应提供但不限于:

- (1) 货物清单(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等)。
- (2) 货物技术性能(含产品详细介绍,反映投标货物技术参数、性能、规格的技术支持资料等)。
- (3) 货物适用的生产国国家检验标准、行业标准(中文-英文对照,以中文为准),并着重标明与本项目有关的相应标准。
- (4)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的要求,逐条对要求的技术规格和服务进行比较,指出自己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4.3 为说明第14.2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货物的性能配置、技术参数、技术要求所描述的特征或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产品工序的要求,投标人应按行业技术、质量和以往的研究、货物生产制造、售后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用户需求书中所有列出的相关货物技术要求不是唯一指定,仅作参考,即投标人可就货物提出替代标准,只要相当于(或优于)规定的货物品质和性能等技术参数要求,并提供满足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则视

为合格。但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投标时须附有投标保证金 6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万元整）。

15.2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通过本单位银行基本账户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或未通过其基本账户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15.3 提交保证金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必须通过本单位基本账户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账户上。

开户名称：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政和支行

银行账号：580 000 110 011 878

投标保证金未按本条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或提交金额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15.4 任何未按第15.1款、第15.2款和第15.3款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5.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本项目的《招标结果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按照其投标保证金支付凭证上注明的收款人名称和账号予以退还，除非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已延长。

15.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满足下列要求，并在合同签订后的 5 日内退还。

- (1) 中标人提交了履约担保；
- (2) 中标人支付了中标服务费；
- (3) 在投标过程中不存在违反本招标文件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的行为。

15.7 若发生下列情况，经招标人同意后，招标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如果投标人（或中标人）：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 (3) 未根据第34条规定签署合同；
- (4)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的合同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
- (6) 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的行为。

16 投标有效期

- 16.1 投标文件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日内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视为无效投标。
- 16.2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 16.3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往来。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招标代理机构将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第15条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投标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7.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唱标信封”、一份“投标文件电子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投标文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编上目录（目录内的页码必须与实际内容对应）、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
- 17.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或投标文件中明确要求盖法人公章或签署的，应相应加法人公章或签署。其中签署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后者须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7.3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或盖私章），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17.4 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投标日期等”。
- 17.5 电子文件：电子文件不可设置密码，用DVD或CD-R光盘或U盘储存，可密封于“唱标信封”内（若电子文件单独密封，其包装封面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单位名称，并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17.6 电报、电传、传真的投标概不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投标人应将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本处不含唱标信封、投标文件电子文件）密封在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 18.2 唱标信封应单独密封，与18.1款的投标文件一同提交。
- 18.3 投标文件密封封装标记：
- （1）外层密封封装表面应正确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单位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在封口位置的封条上标注注明），封口位置的封条上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 （2）投标文件已密封但不按前述标志封包，由此而引起的提前开封或错放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3）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以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18.4 如果密封封装未按本款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8.5 开标前，由投标人代表（第一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代表及主动自愿参与检查的投标人代表）和招标人代表将对所有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并签署进行确认。

19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9.1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第一篇“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19.2 招标代理机构可按照第7条的规定修改招标文件并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因此，已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一切权利和义务将按延期后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履行。

20 迟交的投标文件

根据第19条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任何晚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交到的投标文件。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招标代理机构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17条和第18条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2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1.4 投标人不得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第16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第15.7款（1）规定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在第一篇“招标公告”规定的地点和时间开标，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

22.2 按照第21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开封。

22.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招标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有关监督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视为投标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22.4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5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2.6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第22.5款发生的异议及答复、按第22.3款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 23.1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 23.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4 评标委员会

- 24.1 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
- 24.2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并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25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5.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5.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 26.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27.1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详细评审。
- 27.2 对投标文件商务的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7.3 对投标文件技术的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7.4 对投标价格的评审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7.5 本次评标的评分权重详见评标工作大纲。
- 27.6 根据上述商务、技术及价格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 28.1 对所有投标文件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按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商务、技术、价格评

审。

28.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在评标时将根据第27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方法，对所有实质响应性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打分。

28.3 若本次招标过程中有效投标人不足三个时，公开招标失败。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3日。公示期内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向招标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29.2 结果公示后，中标候选人有义务在结果公示之日起3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有需要，中标候选人有义务提供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供招标人核查。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当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候选人发出提供上述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的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书面通知后，公示期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中标候选人仍未能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其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29.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按程序向招标人采购活动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提供纸质投诉书及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监督部门：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莫先生，联系电话：0769-28823251。

30 真实性审查

- 30.1 在授予合同前，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组织对投标人的真实性审查。包括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真实性进行核查。招标人如有需要，投标人有义务提供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证明资料原件（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供招标人核查。若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审查确认其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导致无法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约的，或其明确表示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的，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0.2 投标人在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其提供上述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外其他相关（包括但不限于业绩合同对应的发票）的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要求后，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投标人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招标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 30.3 若投标人在投标或履约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弄虚作假行为，或未能根据本须知29.2款约定按时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或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或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或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招标人有权将投标人纳入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由其管理的参股公司）招标、采购、征集供应商或合作方采购的‘黑名单’中，因此导致投标人无法参与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招标采购等活动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后果。

31 评标委员会和招标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招标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无需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授予合同

32 授予合同的准则

- 32.1 除第29条、30条、31条规定外，招标人将合同授予其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招标人最为有利的投标人。
- 32.2 招标人依法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32.3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33 中标通知

33.1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3.2 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34 签署合同

34.1 中标人在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在中标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内，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前往招标人处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并按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34.2 在签署合同前，招标人可对中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性错误进行修正，修正原则为：

(1) 当以数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与以文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为准。

35 履约担保

35.1 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金额及形式要求，向招标人提交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或履约保证金，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作为履约担保（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否则招标人可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其中采用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形式）的金额为暂定合同价的5%，采用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形式的金额为暂定合同价的8%，采用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形式的金额为暂定合同价的10%。合同履行过程中，中标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招标人并依法追究中标人的相应责任。

35.2 履约担保用于补偿招标人因中标人不能完全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或其他合同约定的事项。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招标人有权依合同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有权提取履约担保并进行相应处理：

(1) 中标人将合同项下中标人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第三方，或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将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招标人有权没收或适当扣除其履约担保。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经招标人通知或要求承担违约金后仍拒不改正的，招标人可依法没收或适当扣除其履约担保。

(3)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中标人货物、服务质量问题造成损害、侵权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人经济损失、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拖欠原材料供应商货款或与其所雇用员工发生劳资纠纷、上访、闹事或其他影响招标人生产经营等情况而其未及时妥善处理的，招标人有权使用履约担保予以支付或作出相应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4) 在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违约产生的违约金、赔偿、罚款或其他应付费用等款项，招标人有权直接从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或启用履约担保予以支付。

(5) 合同期内，中标人不能及时完成合同某项义务的，招标人有权提取履约担保用于处理该工作。

(6) 其他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招标人可启用履约担保的情形。

35.3 履约担保应符合如下规定：

- (1) 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必须是境内支行一级以上机构，并经招标人同意，如果提交的是境内非东莞市行政区域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需经担保银行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并出具公证书（格式参见第五篇），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 (2) 履约担保格式应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参见第五篇），投标人如以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形式提供履约担保的，投标前应当自行向其拟申请开具保函的银行（或担保）机构落实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格式情况，以确保能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保函。如使用其他格式的履约保函（或履约担保书），须事先经招标人的书面同意。
- (3) 提供担保的担保机构经济性质须为本市国有企业，并经招标人同意，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招标人合同条款接受担保公司预付款担保函的，对担保机构要求参照本条执行。
- (4) 如果中标人提交的履约担保的有效期限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履约担保有效期届满前15日内，无条件办理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履约担保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招标人有权向出具履约担保的机构提取履约保证金。在银行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到期后中标人未按招标人要求重新提供的，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以履约担保金额为限承担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未付采购合同费用中扣除。
- (5)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论何种原因导致履约担保金数额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当在5日内予以补足。逾期不予补足的，招标人有权按需补足的金额要求中标人承担违约金，并要求限期补足。如中标人仍不补足的，招标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违约金可直接从未付合同款或履约担保中扣除。
- (6) 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应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供货及相关服务义务后二十八（28）日内保持有效。

35.4 履约担保应用本合同货币。

- 35.5 中标人也可以按招标文件约定的额度和时间，向招标人交纳同等数额的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如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是其分支机构以转账形式转入的，要提交中标人的法人书面授权，不接受由私人账户和其它单位转入的保证金，也不接受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应以存入招标人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为准。

履约保证金账户：（特别提醒，本账户非投标保证金汇入账户）

开户名称：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分行

账 号：2010021309900059661

- 35.6 中标单位提交了履约担保后，当履约保证金转达招标人履约保证金账户后，中标人将履约保证金的汇款凭证用A4纸复印件（注明招标编号）一式二份并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招标代理机构，[或当中标人采取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的方式缴纳履约担保时，中标人将不可撤销的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原件交给招标人，由招标人在履约保函一式两份复印件上注明“原件已收”及签收人、日期后，中标人在每份复印件上加盖中标人的公章，送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

收到中标人提交的履约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并经向招标人核实后，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

- 35.7 中标人在依法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合同义务后，经招标人确认，中标人可向招标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招标人审核无异议后，办理履约担保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形式提交的履约担保退回时一律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无息退回到中标人的帐户。

36 在合同履行中变更采购货物范围的权利

- 36.1 合同履行中，招标人在合同约定的招标范围内，招标人有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对采购范围进行变更调整，变更采购范围后，投标人应遵照执行。

37 中标服务费

- 37.1 中标人应按37.2款规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文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的费用计算方法和标准货物类按80%收取，以中标折扣系数计算得出的暂定总价金额作为中标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 37.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须在15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用及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否则视为放弃中标权利和义务。

- 37.3 中标服务费以转账、电汇形式支付，不接受现金。

中标服务费汇入账号(特别提醒，本账户非投标保证金汇入账户):

开户名称: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银行账号: 9550 8802 0474 2200 188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支行

- 37.4 中标人如未按第37.1款、第37.2款规定办理，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38 发票

- 38.1 该项目获得中标的中标人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向招标人（或招标人的权属公司）出具的发票必须是由中标人开具，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个人名义出具，本项目中标人向招标人（或招标人的权属公司）出具的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 39 本次招标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所有。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信息

招标人：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净水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二、货物采购需求

1、采购物资及用量：详见附件《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清单》（以下简称“《采购清单》”）。

2、暂定采购金额：不含税 3,466,614.92元。

3、本次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仅为便于计算暂定合同价使用，不作为招标人最终采购数量的保证。实际需求数量以招标人各运营厂区 提标项目具体供货通知为准，按实结算。综合单价不随数量的变化而增减。投标人不得因招标人实际采购数量的减少或增加而要求提供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赔偿，或者要求招标人按暂定数量采购相应货物。招标人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招标人有新增的污水处理厂及提标项目需要供货的，可按中标综合单价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协议。其他项目在服务期内根据实际需要确定需求。

三、暂定供货项目

序号	公司	片区	项目
1	石鼓公司	东江下游	市区厂一二期
2			万江二期
3			万江一期提标
4			石碣沙腰二期
5			石碣沙腰一期提标
6			石碣沙腰二期提标
7			中堂二期
8			麻涌二期
9			麻涌一期提标
10			道滘提标
11			望洪提标
12	石鼓公司	滨海湾	厚街沙塘二期
13		滨海湾	东城牛山二期
14			东城牛山提标
15			虎门宁洲二期

16			虎门宁洲一期提标
17			虎门港立沙岛厂
18			长安三洲提标
19			虎门海岛提标
20	石鼓公司	石马河	塘厦林村提标
21			桥头二期
22			桥头一期提标
23			谢岗二期
24			谢岗一期提标
25			凤岗竹塘二期
26			凤岗竹塘一期提标
27			樟木头三期
28			樟木头一二期提标
29			樟木头裕丰厂
30			凤岗虾公潭提标
31			凤岗虾公潭厂
32			塘厦石桥头提标
33			清溪长山头提标
34			清溪夏坭提标
35			凤岗雁田提标
36	石鼓公司	东引运河	松北二期
37			松北一期提标
38			大朗松南二期
39			大朗松南提标
40			寮步竹园二期
41			黄江二期
42	樟村公司		樟村厂

四、采购技术要求

1、货物应符合《采购清单》所列产品技术要求，包括制作工艺（如防腐蚀烤漆、UV高清打印等）、尺寸（如长、宽、厚度等）、样式、材质（如201不锈钢、有机玻璃）、技术特征、质量等，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材料、货物（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毛刺、无碰撞的痕迹。

2、《采购清单》所列图例只作为此类货物的参考示例。实际货物的内容，包括颜色、图案、文字、排版等需要根据招标人要求，由投标人负责设计并给予招标人确定，招标人提出的建议和修改意见，投标人应配合招标人的意见进行修改。

3、清单所列物品及材料中如需安装或施工，由投标人负责完成。

五、服务期

由签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招标人各项目6S改造物料供货完毕为止。服务期限满后，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之后，可在保持中标综合单价不变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协议延长服务资格期限，延长的服务资格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三个月。

六、交货、安装、质量、验收及质保要求

（一）交货期：

1、按批次配送。原则上本次供货分为三个批次配送。自接到招标人（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按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招标人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对于部分物料货源不充足或其他外在因素不能按时送达，投标人需跟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进行沟通并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延长交货期。

2、临时配送。如遇临时紧急配送，自接到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4】个工作日内按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每次配送的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货款至少3000元及以上；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招标人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对于部分物料货源不充足或其他外在因素不能按时送达，投标人需跟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进行沟通并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延长交货期。

（二）交货要求：

1、交货地点：

序号	公司	片区	项目	项目地址
1	石鼓公司	东江下游	市区厂一二期	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
2			万江二期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3			万江一期提标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4			石碣沙腰二期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5			石碣沙腰一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6			石碣沙腰二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7			中堂二期	东莞市中堂镇东向村滨河东路68号
8			麻涌二期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9			麻涌一期提标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10			道滘提标	东莞市道滘镇上梁州二横路道滘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
11			望洪提标	东莞市望牛墩镇朱平沙村
12		滨海湾	厚街沙塘二期	东莞市厚街镇沙塘村沙隆路39号
13			东城牛山二期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老围村象牙路牛山污水厂
14			东城牛山提标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老围村象牙路牛山污水厂
15			虎门宁洲二期	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九巷五号
16			虎门宁洲一期提标	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九巷五号
17			虎门港立沙岛厂	东莞市沙田镇大流村下涌污水处理厂
18			长安三洲提标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锦隆路1-1号
19			虎门海岛提标	虎门镇天培路虎门科二考场绿源污水处理厂
20		石马河	塘厦林村提标	东莞市塘厦镇林村林东路64号
21			桥头二期	东莞市桥头镇东深路（朗厦段）8号
22			桥头一期提标	东莞市桥头镇东深路（朗厦段）8号
23			谢岗二期	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村污水处理厂二期
24			谢岗一期提标	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村污水处理厂二期
25			凤岗竹塘二期	东莞市凤岗镇竹塘村浸校塘组
26			凤岗竹塘一期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竹塘村浸校塘组
27			樟木头三期	东莞市樟木头镇柏峰路169号之一
28			樟木头一二期提标	东莞市樟木头镇柏峰路169号之一
29			樟木头裕丰厂	樟木头镇莞樟东路怡景工业城附近新建污水厂
30			凤岗虾公潭 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油甘浦虾公潭污水处理厂
31			凤岗虾公潭厂	东莞市凤岗镇油甘浦虾公潭污水处理厂
32			塘厦石桥头提标	东莞市塘厦镇环市南路132号
33			清溪长山头提标	东莞市清溪镇西北角银山工业区（x233康怡路清溪客运站斜对面）
34			清溪夏坭提标	东莞市清溪江背路与金寓一街交叉路口往西北约

				50米
35			凤岗雁田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凤深大道310号2室
36		东引运河	松北二期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工业西三路3号（天地环科旁边）
37			松北一期提标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工业西三路3号（天地环科旁边）
38			大朗松南二期	大朗镇沙步村杨沙路153号13栋101室
39	石鼓公司		大朗松南提标	大朗镇沙步村杨沙路153号13栋101室
40		东引运河	寮步竹园二期	东莞市寮步镇岭安街121号
41			黄江二期	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创业一路1号之1（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旁边）
42	樟村公司		樟村厂	东莞市东城区运河东一路6号樟村大王洲桥旁

2、投标人的货物应当按照招标人要求送到指定的地点，由于使用第三方送货服务导致货物未能经过双方共同验收、未送到指定地点仓库的，招标人有权拒绝收货。

3、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或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送货服务仅将货物放置在门口（门卫室），而没有送货至招标人指定的地点的，视为投标人未履行送货义务，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货物且不予支付货款。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不负保管责任，货物未按照招标人要求放置而造成的损毁、灭失风险概由投标人承担。

（三）安装要求（适用于需要安装的货物）

1、标识牌的固定方式分附着式、悬挂式和柱式三种。悬挂式和附着式的固定应稳固不倾斜，柱式的标识牌和支架应牢固地联接在一起，安装可用根据安装现场实际情况，与招标人确认采用玻璃胶、广告钉、焊接等方法进行安装。

2、多个标志牌在一起设置时，应按警告、禁止、指令类型的顺序，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同样规格材质的无缝并排，不同规格材质的每个相隔2cm并排。

3、需要开挖安装的货物，按规定完成安装后，确保货物能正常使用，并且要复原周边草坪；安装时需注意保护货物表面，如发生表面损坏的现象，由投标人进行修复。

4、其他需要安装的货物，应先与招标人沟通后进行安装。

5、文明施工：中标人应与招标人签订《安生生产管理协议》，安装人员在我公司场所必须遵守招标人的一切规章制度和安全条例，服从招标人的监督，因施工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责。因中标人施工不当造成招标人损失的，需全额赔偿招标人损失，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质量要求

1、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品牌可参考推荐品牌或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品牌产品质量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产品质量。所供货物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相关的质量标准并达到使用要求。

2、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保证其产品使用质量，满足招标人的实际使用需求。如在货物送货时发现货物破损或者发生质量问题，招标人有权退换相应的货物；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在使用后导致设备损坏无法正常使用，由投标人负责对该设备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非组装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随机配备的所有配件必须为原厂原配，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的痕迹。有原厂包装的，应附有合格证、货物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等。

4、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专利技术使用费和版税。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版权以及其它权利，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及费用，如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五）验收要求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招标人（含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投标人代表共同验货。双方按照采购清单附件《需求清单》的规格、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的要求等相关的规定，对货物的品种、品牌、产地、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进行清点和全面的检验，同时，需要安装的货物在安装完成后经招标人检查表面无刮花损坏及可正常使用后，方可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是国外制造的，投标人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等必备证明资料。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货物入境过程中需要实施检验检疫的入境商品，经入境管理部门检验后，如有相关证明的，投标人应提供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3、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资料与合同不符，或货物短缺、质次、损坏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招标人有权拒绝收货及拒绝付款，或由投标人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立即、无条件为招标人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更换或补齐后的货物，招标人有权按照本条有关验收的约定进行验收，由此产生的制造、修理和运费及保险费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负担，与招标人无关。

4、由于非招标人原因而引起货物的修理或更换的时间，以不影响生产为原则，且在招标人许可的时限内完成，否则将视为逾期交货。

5、在招标人清点无误后，投标人在规定交货的期限内完成安装工作。完成安装工作后，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出具相关签收手续。

6、招标人根据本条约定对货物所做出的验收，仅作为起算付款及质保期之用，不视为双方对于货物质量的最终认定。货物经验收合格后，投标人仍应在质保期内对产品质量承担保证责任。

7、货物在全部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前，其损耗、毁损、灭失等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如因发生前述情形，导致投标人所供应的货物不能通过招标人验收的，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予以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

8、验收过程中，如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一方可委托货物交付地有资质权威的第三方检验机构联合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具有约束力，检验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六）质保要求

质保期为六个月，自投标人完成每批次配送清单的所有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质保期内投标人在收到质保通知之日起【3】日内免费提供上门服务（该费用已包含在货款内）。若货物厂家出厂时承诺更长的质保期限或更高标准的质保义务的，投标人需按厂家承诺提供质保服务。若投标人逾期提供质保服务或未能对具有质量问题的货物进行维护的，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对上述货物进行维护，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质保期内，若货物经 1 次维修或维修时间超过1个月，仍不能正常使用的，投标人应免费给予更换，被更换的货物的质保期为从更换日起重新计算。

3、在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当货物出现故障问题时，投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或更换，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

4、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如需要招标人自行安装使用，投标人需提供配套的安装培训或指导，避免因安装失误而导致设备损坏。如因投标人未进行安装培训或指导，导致招标人设备损坏的，投标人需对该设备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七、履约要求

1、投标人有义务接受招标人的监督、评价及考核。

2、 投标人必须清楚理解：本项目不具排他性，本采购结果仅作为投标人在合同期限内取得向招标人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应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资格，但并不代表投标人必然取得具体运营项目供货的权利。招标人根据投标人资质条件、履约能力和实际履约情况，及招标人的实际需求仍有权另行采购其他第三方进行本次合同范围内的货物供货服务。

3、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在付款手续前对投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填写《供应商履约评价表》，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满分为100分，评价分数在90分或以上的为合格；评价分数低于90分为不合格，对于评审结论为不合格的，招标人直接扣除该厂区及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对应的货物总价的5%（不含投标人销项税）作为违约金；若同一批次出现5个或以上运营厂区 提标项目评审结论为不合格，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供货资格并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担保。

八、报价及款项支付

（一）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统一折扣系数报价，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清单中货物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税综合预算单价×折扣系数，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

中标综合单价包含完成供货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中要求每项货物配备的附件、备品备件采购、制造、检测、试验、送货、装卸（含二次搬运至招标人投标人指定仓储地点）、包装费、运费、安装费、保险、现场仓储、质保、投标人销项税额以外的税费、中标服务费税费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二）合同签订后，按每次货物配送完毕后并经招标人最终验收合格的，投标人按招标人对应的公司名称开具并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以各运营项目为结算单位向投标人支付货款，

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合格，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该批次货款的【100%】及对应税额；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不合格，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该批次货款的【95%】及对应税额。

（三）投标人逾期提供请款资料及发票或提交资料不符合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付款时间顺延，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由于投标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四）因本项目服务范围包括招标人权属子公司，为便于结算，投标人应配合招标人与其权属子公司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权属子公司或相应运营项目的要求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报告等请款资料，未按要求开发票的将无法支付货款。

九、违约责任

（一）投标人自接到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如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以内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招标人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投标人须按对应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总价的5%（不含投标人销项税）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若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累计逾期超5次及以上，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投标人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

（二）投标人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或以上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招标人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并逾期超过10天的，严重影响招标人该工作推进进度，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投标人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

（三）投标人未按约定履行货物的更换、退货责任，或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投标人须按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货物总价的3%（不含投标人销项税）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0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将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招标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担保。

十、其他要求

（一）按照招标人6S改造工作的部署，合同期内投标人需先满足招标人各运营厂区的货物配送工作，待各运营厂区三个批次货物供货完毕后，经招标人书面通知之日起开始对各提标项目进行供货。

（二）根据招标人的公司发展计划，涉及提标项目，招标人后续可能移交给第三方单位运营，因具体移交时间暂未确定，故投标人对后续可能移交的提标项目的服务终止时间为第三方单位接手运营起始时间的前1天（具体终止时间招标人在终止之日前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未移交第三方单位运营的新扩建项目及提标项目服务时间至该项目供货完毕为止。

附件 1：《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 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清单》（另册装订，详见附件）

附件 2：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货物名称						
序号	履约评价项目	评价标准	评分说明	分值	实得分	备注 （该项分值 90%的分 数）
1	质量	（1）货物未出现全部拒收或换货等质量问题； （2）供货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其他指标符合合同规定； （3）每次或临时的供货货物质量稳定，未出现由于每次货物质量参差不齐或在同一类货物产生不同效果，而对甲方使用需求造成实质性影响或损失等情况。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分。	20		18
2	包装、运输	货物的包装、运输符合合同规定及行业标准；未出现由于包装、运输方式不当造成以下不良后果： （1）影响货物输送质量； （2）货物质量下降； （3）货物损坏导致供货量不足。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5 分。	15		13.5
3	货物交付	（1）按合同约定时间供货； （2）交付人员专业性强，工作效率高，熟悉交付操作流程； （3）运输车辆按厂区指示行驶及停放、卸货方式恰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20		18

		当； (4) 每次实际供货数量与甲方（买方）所发出供货通知要求的供货数量一致。	分。			
4	验收	(1) 及时提供货物的各项技术资料； (2) 高效处理退换货工作、态度良好；(3) 未出现因对检验结果存在异议而影响供货的情况； (4) 未出现因货物验收不合格，或因货物不合格影响甲方使用需求的情况。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分。	20		18
5	安全	(1) 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2) 所提供货物无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相关安全事故。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5 分。	15		13.5
6	售后服务	(1) 人员： ①服务队伍稳定，人员充足、专业性强，充分配合甲方（买方）供货需求； ②对接人员与甲方（买方）沟通良好、理解到位、执行力强，能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并未雨绸缪地因应甲方实际情况提供合理化的供配货建议； ③未出现推诿，借故不肯签署合同规定的文件或者敷衍了事、置之不理等情况。 (2) 配合： ①售后服务流程完善，跟踪到位，响应速度快； ②就货物使用保质方式、方法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能提供专业技术指导； ③能根据甲方（买方）要求提供专业培训。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 分。	10		9
合计				100		90
评审结论		☐ 每项实得分均不低于该项分值 90%的，评审结论合格。 ☐ 评审结论不合格，说明：_____				
履约评审部门（使用部门）其他意见及签署		经办人				
		厂区（部门）负责人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格式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年____月____日通知的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中标结果（招标编号：HSDG2022125）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供货资格及范围

1、甲方确定乙方成为2022年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供应商，由乙方方向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提供所需的日常的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详见附件5《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公司2022年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清单》（以下简称“《采购清单及价格表》”）。

2、本次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仅为便于计算暂定合同价使用，不作为甲方最终采购数量的保证。实际需求数量以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具体供货通知为准，按实结算。综合单价不随数量的变化而增减。乙方不得因甲方实际采购数量的减少或增加而要求提供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赔偿，或者要求甲方按暂定数量采购相应货物。

合同履约过程中，如甲方有新增的污水处理厂及提标项目要供货的，可按中标综合单价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其他项目在服务期内根据实际需要确定需求。

3、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监督、评价及考核。

4、乙方必须清楚理解：本项目不具排他性，本采购结果仅作为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取得向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应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资格，但并不代表乙方必然取得具体运营项目供货的权利。甲方根据乙方资质条件、履约能力和实际履约情况，及甲方的实际需求仍有权另行采购其他第三方进行本次合同范围内的货物供货服务。

5、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每次在付款手续前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填写《供应商履约评价表》，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满分为100分，评价分数在90分或以上的为合格；评价分数低于90分为不合格，对于评审结论为不合格的，甲方直接扣除该厂区及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对应的货物总价的5%（不含乙方销项税）作为违约金；若同一批次出现5个或以上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评审结论为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并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担保。

第二条 合同供货期

自签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甲方各项目6S改造物料供货完毕为止。供货期内，部分提标运营项目有移交第三方单位运营的计划，具体移交时间暂未定，移交第三方单位运营的提标运营项目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供货期至第三方单位接手运营起始时间前1天（具体截止时间甲方在截止之日前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未移交第三方单位运营的新扩建项目及提标项目供货时间至该项目供货完毕为止。供货期限满后，双方经友好

协商一致之后，可在保持中标综合单价不变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协议延长供货资格期限，延长的供货资格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三个月。

第三条 货物相关要求

(1) 乙方所供货物的品牌可参考推荐品牌或乙方所供货物的品牌产品质量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产品质量。乙方所供货物的品牌其质量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本合同项下的综合单价或总价均不作出变更。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相关的质量标准并保证其产品使用质量，满足甲方的实际使用需求。如在货物送货时发现货物破损或者发生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收到通知后【3】日内退换相应的货物；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在安装使用后导致设备损坏无法正常使用，由乙方负责对该设备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非组装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随机配备的所有配件必须为原厂原配，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的痕迹。有原厂包装的，应附有合格证、货物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等。

(4) 乙方必须提供目前市场上技术较先进，成熟的原装产品，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5) 如货物属于国家规定的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的，乙方应在交货时提供相关产品检验报告等质量证明文件。

(6) 乙方的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专利技术使用费和版税。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版权以及其它权利，否则，乙方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及费用，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足额赔偿。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主张，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聘请的律师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交通费等全部费用）。

第四条 交货约定

(1) 交货期：

① 按批次配送。原则上本次供货分为三个批次配送。乙方自接到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甲方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

② 临时配送。如遇临时紧急配送，自接到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4】个工作日内按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每次配送的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货款至少3000元（大写：叁仟元整）及以上；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甲方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

③ 交货延期要求。出现货源不充足需要订购的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乙方需在收到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的供货通知后24小时内与上述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进行沟通并经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书面同意后，可延长交货期。

④ 按照甲方6S改造工作的部署，合同期内乙方需先满足甲方各运营厂区的货物配送工作，待各运营厂区三个批次货物供货完毕后，经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开始对各提标项目进行供货。

(2) 交货地点：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旗下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地址详见用户需求书。

(3) 交货方式与风险承担：在货物移交给甲方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前，货物的毁损、灭失的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验收要求

(1) 每次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含甲方委托的第三方）、乙方代表共同清点及验货。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按照合同及货物清单、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的要求等相关的规定，对货物的品种、品牌、产地、规格型号、数量、外观质量、资料进行清点和全面的检验，并作详细的记录。同时，需要安装的货物在安装完成后经甲方检查表面无刮花损坏及可正常使用后，方可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2) 乙方的货物应当按照甲方要求送到指定的地点，由于使用第三方送货服务导致货物未能经过双方共同验收、未送到指定地点仓库的，甲方有权拒绝收货。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或乙方委托的第三方送货服务仅将货物放置在门口/门卫室，而没有送货至甲方指定的地点的，视为乙方未履行送货义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货物且不予支付货款。上述情况下甲方不负保管责任，货物未按照甲方要求放置而造成的损毁、灭失风险概由乙方承担。

(4) 若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是国外制造的，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等必备证明资料。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货物入境过程中需要实施检验检疫的入境商品，经入境管理部门检验后，如有相关证明的，乙方应提供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5) 如发现货物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外观质量、品牌与合同及供货清单不符，或货物短缺、质次、损坏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且甲方有权拒绝收货及拒绝付款，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无条件为甲方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更换或补齐后的货物，甲方有权按照本条有关验收的约定进行验收，由此产生的制造、修理、运费及保险费等费用均应由乙方负担，与甲方无关。

(6) 由于非甲方原因而引起货物的修理或更换的，应以不影响甲方生产为原则，且修理或更换应在甲方许可的时限内完成。交接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出具相关签收手续。

(7) 在甲方清点无误后，乙方在规定交货的期限内完成安装工作。完成安装工作后，甲方和乙方同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甲方出具相关签收手续。

(8) 货物经验收合格后，乙方仍应在质保期内对产品质量承担保证责任。

(9) 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根据本条约定对货物所做出的验收，仅作为起算付款及质保期之用，不视为甲方对于货物质量的最终认定。

(10) 货物在全部经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前，其损耗、毁损、灭失等风险及责任由乙方承担，如因发生前述情形，导致乙方所供应的货物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乙方应按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要求予以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

(11) 验收过程中，如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一方可委托货物交付地有资质权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联合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具有约束力，检验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第六条 安装要求（适用于需要安装的货物）

1、标识牌的固定方式分附着式、悬挂式和柱式三种。悬挂式和附着式的固定应稳固不倾斜，柱式的标识牌和支架应牢固地联接在一起，安装可用根据安装现场实际情况，与甲方确认采用玻璃胶、广告钉、焊接等方法进行安装。

2、多个标志牌在一起设置时，应按警告、禁止、指令类型的顺序，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同样规格材质的无缝并排，不同规格材质的每个相隔2cm并排。

3、需要开挖安装的货物，按规定完成安装后，确保货物能正常使用，并且要复原周边草坪；安装时需注意保护货物表面，如发生表面损坏的现象，由乙方进行修复。

4、其他需要安装的货物，应先与甲方沟通后进行安装。

5、文明施工：乙方应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安装人员在甲方场所必须遵守甲方一切规章制度和安全条例，服从甲方的监督，因施工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因乙方施工不当造成甲方损失的，需全额赔偿甲方损失，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七条 综合单价、暂定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价采用折扣系数，本项目执行的中标折扣系数为： 。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清单中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税预算综合单价×中标折扣系数，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具体报价详见附件《采购清单及价格表》，对应招标时暂列采购数量清单计算的暂定合同价（即销售额，不含销项税额）为¥ 元（大写人民币 ）。

2、依法计得并根据本合同约定确定的销项税额由甲方承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1号修订版）及当前税务部门的相关规定，本合同项目的增值税税率为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税收政策变动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依法应调整销项税额的，依法调整；但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时间完成供货、未根据合同约定提供合法、完整的请款资料、货物验收不合格导致的返工或退货、货物验收合格前的非正常损耗等原因导致销项税额增加的，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

因乙方未按法定税率计算税额或未根据本合同约定出具对应税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等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多支付税额的，乙方必须退还甲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向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3、综合单价包括了甲方需就购买本合同项下货物及其服务所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但不限于：（1）货物及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中要求每项货物配备的附件、备品备件的采购、制造、检测、试验、送货、装卸（含二

次搬运至甲方指定仓储地点)、安装费、包装费、运费、保险、现场仓储、质保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2) 免费的质保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免费质量问题处理或更换失效产品; (3) 货物验收合格前发生的安全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4) 合理利润、乙方销项税额以外的税费、中标服务费等; (5) 法律法规、商业公认、招标文件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直接及间接费用。

4、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 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销项税额)在合同执行期间固定不变, 不得因材料、劳务成本、运输成本、国家政策、货物的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的变动或其他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未经甲方书面确认, 乙方无权另行收取其它任何费用。

5、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按每次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配送完毕后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的数量及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乙方按甲方对应的公司名称开具并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经甲方审核无误后【15】个工作日内, 甲方以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为结算单位向乙方支付货款, 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合格,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次配送清单总价的【100%】及对应税额; 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不合格, 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次配送清单总价的【95%】及对应税额。

6、乙方逾期提供请款资料及发票或提交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的, 甲方付款时间顺延, 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由于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 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乙方确认本合同项下的款项均支付至上述银行账户, 甲方将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即完成支付义务。如乙方收款账户发生任何变更, 乙方应至少提前【1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 因未及时通知或因上述银行账户被查封、冻结或发生其他非因甲方原因导致款项未能及时到账的, 因此导致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 质保及售后要求

(1) 质保期为六个月, 自乙方完成每次配送清单的所有货物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质保期内乙方在收到质保通知之日起【3】日内免费提供上门服务(该费用已包含在货款内)。若货物厂家出厂时承诺更长的质保期限或更高标准的质保义务的, 乙方需按厂家承诺提供质保服务。若乙方逾期提供质保服务或未能对具有质量问题的货物进行维护的, 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对上述货物进行维护, 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质保期内, 若货物经 1 次维修或维修时间超过 1 个月, 仍不能正常使用的, 乙方应免费给予更换, 被更换的货物的质保期为从更换日起重新计算。

(3) 在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 当货物出现故障问题时,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 24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或更换, 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

(4)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如需要甲方自行安装使用，乙方需提供配套的安装培训或指导，避免因安装失误而导致设备损坏。如因乙方所未进行安装培训或指导，导致甲方设备损坏的，乙方需对该设备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 履约担保

1、乙方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在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形式及金额由乙方从以下方式中任选一种：

☐ 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形式）金额为人民币_____；

☐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金额为人民币_____；

☐ 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金额为人民币_____。

2、履约担保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或其他合同约定的事项。如发生下列任一情况时，甲方有权依合同追究违约责任外，同时有权按比例（具体比例由甲方自行决定）提取履约担保并进行相应处理：

(1) 乙方将合同项下乙方的权利义务全部转让给第三方，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没收其履约担保。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经甲方提出改正，乙方在限期内仍拒不改正的，甲方可依法没收其履约担保。

(3)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供货及服务质量问题造成损害、侵权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济损失、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拖欠原材料供应商货款或与其所雇用员工发生劳资纠纷、上访、闹事或其他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等情况而其未及时妥善处理的，甲方有权使用履约担保予以支付或作出相应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4)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违约产生的违约金、赔偿、罚款或其他应付费等款项，甲方有权直接从未付款项中直接扣除或启用履约担保予以支付。

(5) 合同期内，乙方不能及时完成某项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提取履约担保用于处理该工作。

(6) 其他根据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甲方可使用履约担保的情形。

3、在乙方完成本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全部义务，且在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供货及服务义务、质保义务后28日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余额无息退还乙方。

4、如乙方提供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作为履约担保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应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合同及补充协议项下全部供货及服务义务后28日内保持有效。如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在规定有效期届满时而货物尚未全部最终验收合格的，乙方必须在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到期15日前无条件办理办妥延期手续或重新提供；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在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到期前向出具履约担保的机构提取履约担保。在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到期后乙方未按甲方要求重新提供的，甲方

有权要求乙方以履约担保金额为限承担违约金，违约金可直接从未付货款中扣除。

5、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论何种原因导致履约担保数额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乙方应当在5日内予以补足。逾期不予补足的，甲方有权按需补足的金额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并要求限期补足。如乙方仍不补足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违约金可直接从未付合同款或履约担保中扣除。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自接到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如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以内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甲方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乙方须按对应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总价的5%（不含乙方销项税）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累计逾期超5次及以上，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乙方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或以上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甲方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并逾期超过10天的，严重影响甲方该项工作推进进度，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货物的更换、退货责任，或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乙方须按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货物总价的3%（不含乙方销项税）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0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甲方将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没收全部履约担保。

(4) 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改正，如逾期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要求其他第三方提供相关服务，因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并没收全部履约担保。

(5) 在质保期内，因乙方所供货物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设备运行出现异常、故障、发生安全事故或引起其他损失和造成不良后果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6小时内到达现场确认情况，并承担全部责任及损失赔偿。

(6) 乙方自甲方通知货物不合格之时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必须加急供货，乙方接到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将等量的合格货物送交甲方，否则按本合同第九条第一款逾期供货的违约规定进行处理。

(7) 乙方应确保所交货物不得侵犯第三方任何权益，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损失都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乙方还需予以足额赔偿。

(8) 乙方保证对其在讨论、签订、履行合同约定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从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资料及项目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并应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保证其自身及工作人员不私自使用或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履约担保等额的违约金，且乙方须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直至相关保密信息被合法公开时止。

(9)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东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任意一条约定均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及没收全部履约担保且有权要求乙方一次性承担【20000】元（大写：贰万元整）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在事故发生后24小时内将事故情况以电话、传真或其他有效方式通知对方，并应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各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承诺与保证

乙方保证对其销售的货物拥有完全的所有权/处置权或取得相关授权，无任何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权利限制或瑕疵，否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聘请相关专业人员所支付的律师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交通费等全部费用）。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乙方违约，除应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损失赔偿等责任外，乙方还应承担甲方为解决纠纷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及处理费、诉讼担保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鉴定费、差旅费等。

第十四条 其他

1、乙方确认：本合同中列明的乙方“地址”为有效的收件地址，甲方对乙方的相关通知、函件等可通过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该地址。甲方通过特快专递方式向乙方“地址”发出相关通知、函件等3日后，即视为有效送达。乙方更换地址的，应该 1 日内书面告知甲方。

2、乙方须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人员在甲方场所必须遵守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和安全条例，服从甲方的监督。乙方在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供货及服务的过程中，如因违反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安全条例，或因不服从甲方监督而发生安全事故的，其结果与责任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无须承担任何结果与责任。

3、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执___份，乙方执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 壹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并盖章后生效。

5、本合同及相关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作为本合同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合同条款与附件、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投标文件等其他文件不一致的，以有利于甲方的条款为准。

附件:1. 补充协议、2.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3. 廉洁协议书、4.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5. 采购清单及价格表、6. 投标品牌表、7. 用户需求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名称：	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税号：	税号：

签约日期：

附件1：补充协议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合同书》
补充协议（ ）**

甲方：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住址：

乙方：

住址：

丙方（甲方子公司）：

住址：

鉴于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增加丙方作为甲乙双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的《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合同书》（下称“原合同”）的合同主体之一，就甲乙丙各方权利义务事宜，三方经协商签订如下条款：

1、甲乙丙三方一致确认，丙方享有与承担甲方在原合同中规定的相应的权利与义务，乙方承诺按照原合同约定为丙方提供与甲方同等供货及服务，并按原合同约定就为丙方提供供货及服务事宜承担同等的义务和责任。

2、本补充协议一式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丙方执__份，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3、本补充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同具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原合同解除的，本补充协议自动解除。

（以下无正文）

甲方：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丙方（甲方子公司）：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签约时间：

附件2：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甲方（买方）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货物名称						
序号	履约评价项目	评价标准	评分说明	分值	实得分	备注 （该项分值 90%的分数）
1	质量	（1）货物未出现全部拒收或换货等质量问题； （2）供货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其他指标符合合同规定； （3）每次或临时的供货货物质量稳定，未出现由于每次货物质量参差不齐或在同一类货物产生不同效果，而对甲方使用需求造成实质性影响或损失等情况。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分。	20		18
2	包装、运输	货物的包装、运输符合合同规定及行业标准；未出现由于包装、运输方式不当造成以下不良后果： （1）影响货物输送质量； （2）货物质量下降； （3）货物损坏导致供货量不足。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5 分。	15		13.5
3	货物交付	（1）按合同约定时间供货； （2）交付人员专业性强，工作效率高，熟悉交付操作流程； （3）运输车辆按厂区指示行驶及停放、卸货方式恰当； （4）每次实际供货数量与甲方（买方）所发出供货通知要求的供货数量一致。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分。	20		18

4	验收	(1) 及时提供货物的各项技术资料; (2) 高效处理退换货工作、态度良好; (3) 未出现因对检验结果存在异议而影响供货的情况; (4) 未出现因货物验收不合格, 或因货物不合格影响甲方使用需求的情况。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 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2 分。	20		18
5	安全	(1) 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2) 所提供货物无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相关安全事故。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 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5 分。	15		13.5
6	售后服务	(1) 人员: ①服务队伍稳定, 人员充足、专业性强, 充分配合甲方(买方)供货需求; ②对接人员与甲方(买方)沟通良好、理解到位、执行力强, 能及时发现、解决问题, 并未雨绸缪地因应甲方实际情况提供合理化的供配货建议; ③未出现推诿, 借故不肯签署合同规定的文件或者敷衍了事、置之不理等情况。 (2) 配合: ①售后服务流程完善, 跟踪到位, 响应速度快; ②就货物使用保质方式、方法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能提供专业技术指导; ③能根据甲方(买方)要求提供专业培训。	达到标准的得满分, 每次有一项未达到标准的扣 1 分。	10		9
合计				100		90
评审结论		☐ 每项实得分均不低于该项分值 90% 的, 评审结论合格。 ☐ 评审结论不合格, 说明: _____				
履约评审部门(使用部门)其他意见及签署		经办人				
		厂区(部门)负责人				

附件3：廉洁协议书

廉洁协议书

项目名称：（招标编号：HSDG2022125）

甲方（业主单位）：

乙方：

为规范甲乙双方在订立、履行合同及经济业务往来过程中的行为，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防止各种违法及不正当行为的发生，确保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廉洁从业各项规定，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廉洁从业规定。

（二）严格执行本项目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监督公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其家属或者亲友（包括家属或亲友开办的公司企业）从事于本项目涉及的经济业务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六）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违反廉洁规定的其他活动。

（七）甲方应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甲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甲方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甲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或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考察、参观、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的借口邀请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的宴请、娱乐和健身等活动。

（三）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装修、维修私人住房、汽车等。

（五）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的婚丧嫁娶、家属或亲友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出境提供方便以及报销任何私人消费的费用。

（六）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进行影响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合同和履行职务的其他活动。

（七）乙方应对乙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监督管理，如乙方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乙方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党纪规定对其进行处理；乙方工作人员涉嫌犯罪的，乙方应将其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二条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一、第三条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监督检查

甲乙双方的廉洁从业行为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负责监督，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其他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至该工程/采购项目竣工验收完毕，质保期/服务期满后止。本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甲、乙双方上级主管部门各执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或负责）人：

签订日期：

附件4：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甲方：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要求，为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落实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进一步加强施工单位和施工（维修）人员的安全管理，杜绝施工单位和施工（维修）人员因安全管理不善而引发的各类安全事故，保证甲、乙双方的财产和员工的人身安全不受侵害，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协议如下：

1、进场前乙方应将本企业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进场人员花名册、进场人员身体检查表、携带进场的机具一览表、特种作业人员及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复印件报甲方。进场职工必须办好施工所在地所需办理的各种证件，不得使用未成年工、童工、超龄工和安排女工从事禁忌劳动。

2、乙方应设置专职或兼职安全员，对施工进行安全管理，并在施工作业前对所属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并且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了解事故应急处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产方面的权利和义务。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3、乙方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的，应当将被派遣劳动者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统一管理，对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的教育和培训。

4、乙方应当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施工场所和有关设施、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乙方应当对安全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并定期检测，保证正常运转。维护、保养、检测应当做好记录，并由乙方安全员或代表签字。

5、乙方应当教育和督促从业人员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向从业人员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以及事故应急措施。

6、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规定，贯彻执行甲方的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7、乙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并应当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8、乙方应当服从甲方的安全管理，保证施工区域的现场文明安全管理达标，现场临时用电、机器设备、安全防护齐全、完好。接受和配合甲方的安全监督检查，乙方现场的所有安全装置、防护设施必须依据经甲方审批后的安全技术施工方案进行搭设、安装，乙方必须无条件保证安全防护设施使用的搭设材料的质量，在用于安全防护的物资进场前将有关物资的材质证明报甲方，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9、乙方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必须是合格产品，乙方须对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安全负责管理、维护及检查，对甲方和自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对由于乙方使用不合格机器设备、机具造成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10、甲方有权对整个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工作进行协调和监督管理。指导、监督、检查乙方的执业健康安全管理工作，对乙方施工中的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检查乙方的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1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有违章现象发生、安全问题整改不到位或拒不接受甲方的正常安全管理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理。乙方施工中存在重大隐患或险情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直至隐患消除，若乙方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与乙方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清退出场。

12、乙方施工人员未经许可不得随意到施工区域以外的其它工作场所活动，乙方施工人员擅自到施工区域以外的其它工作场所活动，出现人身损伤或伤亡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一切责任。乙方施工人员需动用或施工涉及到甲方所属设备、电器、管线及其他设施等，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代表的同意，并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13、在施工过程中，需要进行动土、动火、登高、吊装、断路、进入限制性空间等危险性较高的作业时，乙方的施工负责人、专职或兼职安全员必须现场确认，确保安全后，方可开始施工。

14、因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由乙方自负，给甲方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乙方要负全部责任，并全额赔偿甲方。

15、非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16、乙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甲方的安全管理要求，并接受甲方的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和监督，积极消除安全隐患。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①禁火区内严禁吸烟、动火。有火灾危险的作业区域，乙方必须配置足够的灭火设施。

②焊接、气割作业时两瓶距离必须达到5M及以上，气瓶距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设备和其它火源的间距必须达到10M及以上。

③严禁在厂内道路、消防通道内搭建临时建筑或堆放物资。

④施工场所的电动工具、电焊机等须有漏电保护器和相应的安全防护装置。

⑤施工现场及居住室、办公室内的用电设施必须符合要求，严禁电线乱接、乱拉，刀闸和开关无盖，在电器设施上堆放物品。

⑥防雷、防静电设施及用电设施要有良好接地。

⑦施工现场的危险区域，如临边、深坑、土方堆填区等，必须设置围栏和危险标志，夜间要设信号灯。

⑧乙方应当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防止工伤事故的发生。乙方发生各类工伤事故，严禁隐瞒不报。发生重伤及重伤以上事故，应及时组织抢救、保护好现场，并立即报告甲方主管领导。

⑨登高架子、安全防护设施、脚手架搭设完毕必须经乙方安全员或代表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对从甲方接手及自行搭设的安全防护设施、脚手架做好日常维护与管理。安全防护设施、脚手架的拆除必须在接到专业工程师的施工指令后方可拆除，不得私自拆改任何安全防护设施，若因施工必须拆改，须向甲方主管领导报告，经批准后方可拆改，并做好临时防护设施和警戒，在施工完成后须立即恢复该处的安全防护设施。进行受限空间作业前，必须检测氧气、有毒有害气体，确保符合作业条件，做好个人防护和专人监护后，方可进入。

⑩乙方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或者使用新设备，必须了解、掌握其安全技术特性，采取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从业人员进行专门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乙方的电工、焊工、起重工、高处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17、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检查与监督，并应主动配合，做好安全工作，凡有违反上述协议的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视情况从工程结算款/服务价款中扣除（1000-2000）元/次作为违约金。

18、如乙方因违反本条款规定，造成甲方损失或被第三方追偿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可直接从应付款项中扣除。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价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甲方可要求乙方继续赔偿损失，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处理纠纷所产生的诉讼仲裁费、鉴定费、担保费、赔偿金、律师费、行政部门的罚款等。乙方仍必须继续履行或采取补救措施，并不得因承担了违约责任，而减少改进及免除继续承担责任的义务。

19、乙方对施工过程中潜在的安全风险不明确的，不可盲目施工，否则，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乙方独自承担。

20、本协议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乙方声明：

乙方已认真阅读协议内容，对协议条款、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的安全管理要求、安全风险充分理解，并自愿承担因违约造成的一切后果。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广东省东莞市

第五篇 相关保函格式

一、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卖方的名称与地址）（下称“卖方”），已保证按拟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合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卖方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RMB 元）的无条件、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卖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_____（银行名称），受申请人的委托，无条件 and 不可撤销地在受益人出具本保函原件且提出因申请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承担保证责任后，在保函限额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款项。在向我行提出要求前，我行将不坚持要求受益人首先向申请人提出上述款项的索赔。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卖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或征得我方同意。

本保函的期限应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供货及服务义务后28日内保持有效。

（银行联系人：

银行联系电话：_____）

保证人：（公章）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二、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格式

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

致：___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___（卖方的名称与地址）（下称“卖方”），已保证按拟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合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义务履行合同。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卖方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RMB_____元）的无条件、不可撤销履约担保，作为卖方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我方（担保公司名称）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_____（担保公司名称），受卖方的委托，无条件 and 不可撤销地在受益人出具本担保书原件且提出因申请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承担保证责任后，在担保书限额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款项。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卖方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担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或征得我方同意。

本担保从上述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供货及服务义务后28日内保持有效。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私章）

担保公司盖章：

联系电话：

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公证书格式

公证书

() ××字第××号

兹证明××××(银行全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点或本公证处),在我的面前,签署了前面的编号为××××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经查,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上的签字、印章属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县)公证处

公证员 (签名)

××××年×月×日

第六篇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的投标邀请，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并已单独密封封装：

- （一）唱标信封【_____份】（含投标文件电子文件）；
- （二）投标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 （一）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HSDG2022125的投标；
-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90日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三）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四）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则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 （五）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六）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 （七）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八）保证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均真实有效，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或可取消中标资格，并愿意接受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并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
- （九）若我方中标后，我方一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和履行合同，否则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依法不予退还我方投标保证金或履约担保，我方愿意接受违约处罚；
- （十）若我方中标后，核查出投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我方愿按最高标准的承诺履约义务；
- （十一）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承诺书格式

投标承诺书

我方（投标人名称）已完整阅读了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我方承诺，若我方存在通过弄虚作假、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手段骗取中标的，招标人有权或协助主管部门认定我方严重失信的不良行为，纳入相关企业信用“黑名单”，限制我方参与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投标，并向行政主管部门报送结果。同时，招标人有权根据《关于对环境保护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等规定，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向社会公示我方的失信行为，实现“一处失信、处处受限”。

若我方在投标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虚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等弄虚作假行为，或未能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29.2、30.1款约定按时提供原件核查的，招标人有权将我方纳入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由其管理的参股公司）招标、采购、征集供应商或合作方采购‘黑名单’中，因此导致我方无法参与东莞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招标采购活动的，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后果。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格式

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承诺函

致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为招标人公开招标的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的投标单位，为确保供货及/或提供服务过程中的人身、财产安全，我方承诺，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将严格按照下列要求开展工作。

1、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国家、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及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标准、规定，贯彻执行招标人的各项安全管理规章制度。

2、我方承诺将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安排至招标人从事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缴纳保险费，并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

3、我方承诺服从招标人的安全管理，保证作业区域的现场文明安全管理达标，现场临时用电、机器设备、安全防护齐全、完好，并接受和配合招标人的安全监督检查，我方提供到招标人现场作业的所有安全装置、防护设施必须依据经招标人审批后的安全技术方案进行搭设、安装，同时我方无条件保证安全防护设施使用的搭设材料的质量安全，在用于安全防护的物资进场前将有关物资的材质证明报招标人，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使用。

4、我方承诺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必须是合格产品，并对携带进场的机器设备、机具安全负责管理、维护及检查，对招标人和自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落实整改措施。如我方使用不合格机器设备、机具造成事故的，由我方自行承担责任。

5、我方人员未经许可不随意到作业区域以外的其它工作场所活动，我方作业人员擅自到作业区域以外的其它工作场所活动，出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我方自行负责一切责任。我方作业人员如需动用或作业涉及到招标人所属设备、电器、管线及其他设施等，承诺事先征得招标人代表的同意，并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6、我方承诺在进行卸货等工作时，严格遵守相关劳动安全规定，并按要求佩戴相关安全劳动防护用具。我方承诺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在工作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由我方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我方承诺我方人员在招标人场所遵守招标人的一切规章制度和安全条例，服从招标人的监督。我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如因违反招标人相关规章制度、安全条例，或因不服从招标人监督而发生安全事故的，其结果与责任均由我方负责，招标人无须承担任何结果与责任。

7、我方承诺协助和指导招标人进行货物的储存，对招标人的储存方式、方法、储存数量、仓库的安全设施设备、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等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者国家有关规定提出合理的建议，并进行技术指导。

8、我方车辆在招标人场所行驶时，将严格遵守厂区道路限行，限速和限重要求，如因我方未遵守前述要求，对厂区/招标人（含其人员）、我方人员、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我方承担赔偿责任。

9、如我方开展服务项目需进行外出调研或现场作业的，由我方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按国家有关规定，对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安全防护、劳动保护等，并承担相应的费用。若发生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伤害等事故的，由我方全部承担责任。

10、因我方原因，造成我方损失，由我方自负，给招标人造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我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全额赔偿招标人。

11、非因招标人原因，造成我方损失的，招标人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12、我方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以及招标人的安全管理要求，并接受招标人的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和监督，积极消除安全隐患。安全管理的基本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①禁火区内严禁吸烟、动火。有火灾危险的作业区域，我方承诺配置足够的灭火设施。

②我方承诺焊接、气割作业时两瓶距离必须达到5M及以上，气瓶距可能产生火花的电器、设备和其它火源的间距必须达到10M及以上。

③我方承诺不在厂内道路、消防通道内搭建临时建筑或堆放物资。

④我方承诺电动工具、电焊机等均具有漏电保护器和相应的安全防护装置。

⑤我方承诺用电设施符合要求，杜绝电线乱接、乱拉，刀闸和开关无盖，在电器设施上堆放物品等行为。

⑥我方承诺防雷、防静电设施及用电设施有良好接地。

⑦我方承诺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防止工伤事故的发生。我方承诺，如发生各类工伤事故，绝不隐瞒不报。发生重伤及重伤以上事故，应及时组织抢救、保护好现场，并立即报告招标人主管领导。

13、我方承诺接受招标人的检查与监督，并主动配合，做好安全工作，凡有违反上述条款的即视为我方违约，招标人有权视情况从货物/服务价款中扣除（1000-2000）元/次作为违约金。

如因我方违反上述条款造成安全生产事故的，我方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与后果，如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我方将予以足额赔偿，同时，招标人有权没收我方提交的履约担保。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 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SDG2022125

序号	采购内容	折扣系数报价	备注
1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报价范围为0~1.00)	

- 备注：
- (1)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统一折扣系数报价，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清单中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税预算综合单价×中标折扣系数，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从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 (2) 投标人的报价范围为0~1.00，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折扣系数报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唱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投标文件商务文件。
 - (4) 折扣系数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法定代表人投标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他人为投标代表或签署投标文件时需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先生 / 女士：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签发日期：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须在有效期内。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投标人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私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私章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签署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 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的投标文件，代表我公司递交投标文件、参与开标会、代表我公司应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进行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所进行的上述活动。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投标文件失效期止，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投 标 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职 务：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上述所附身份证应在有效期限内。

5.2 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5.3 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复印件，如投标人企业银行账户开户所在地区已取消企业银行账户许可，投标人应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编号等信息及相关备案证明（如有）或其他能证明其为基本存款账户的资料复印件

5.4 最近3年投标人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格式

最近投标人企业牵涉的其他（失信和违法）处罚说明

事项名称	认定时间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 信息失效时间	备注
是否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被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是否被认定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备注：

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认定时间”列填“无”；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若出现相关处罚的处罚期满,但处罚公示没有及时更新的情况,投标人须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佐证,需原件备查。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名称及概况:
- (1) 投标人名称: _____
 - (2) 总部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 (3) 成立和 / 或注册日期: _____
 - (4) 法定代表人: _____
 - (5) 开户银行: _____
 - (6) 开户账号: _____
 - (7) 注册资本: _____
 - (8) 主要负责人姓名: _____
 - (9) 项目主要联系人 (姓名、职务、移动电话号码): _____
 - (10) 在中国的代表的姓名和地址 (如有): _____
2. 供征询之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3. 公司所隶属之国际集团名称 (如果是) _____
4. 提交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公司简介等):
- (1) 公司简介;

 - (2) 公司组织架构;

 - (3) 东莞市内设有分支机构情况介绍 [应提供该分支机构的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若无前述分支机构的无需介绍)。

兹证明上述说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 (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财务状况表格式

投标人财务状况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19				
2020				
2021				
总计				

备注：需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状况表；若投标人为新成立或未进行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表中对应年度的财务信息应填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作无效投标处理，但存在因不符合评标办法中的评分标准而导致对应项不得分。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业绩表格式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相关货物在国内的销售业绩表

本项业绩必须为：投标人 2019 年以来（签订合同的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承接的相关货物在国内的销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标的货物名称 (仅限填写备注中要求的8种货物名称)	合同标的货物品牌	单项合同 金额(单 位:万元)	合同期 限	签约 日期	完 成 情 况	是否已 附验收 证明或 用户评 价等证 明文件	买方单位联 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										

备注:

- (1) 项目业绩按单项合同相关货物金额从高到低的方式排列;
- (2) 业绩须附相关货物销售合同复印件(合同卖方为投标人)及合同对应的产品购买方出具的能证明供货货物质量合格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评价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购买方公章), 否则不得分;
- (3) 单项业绩合同标的须包含以下相关货物中的任意一种或多种: 油性漆、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稀释剂、工具柜、PVC防滑条、绝缘橡胶垫、重型货架、宣传栏(共8种), 否则不予计分;
- (4) 投标人提供的单项业绩中包含上述8种相关货物中任意一种或多种的, 须在“合同标的货物名称”中分别列出;
- (5) 若合同及证明文件均无法反映评分条件(合同签订日期为2019年1月1日或以后, 合同标的必须包含油性漆、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稀释剂、工具柜、PVC防滑条、绝缘橡胶垫、重型货架、宣传栏的任意一种或多种、合同金额)的, 还需提供产品购买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复

印件作为辅助证明（需加盖购买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 (6) 若业绩为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的合同，必须同时提供合同期限内已供货发票金额统计表和发票复印件；
- (7)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填报项目属投标人完成的或符合本项目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已供货发票金额统计表

项目名称					
合同约定的供货期					
发票抬头（合同供货购买方）					
序号	发票名目	发票金额	发票号码	发票所属时期	备注
1					
2					
3					
...					
发票金额合计					

备注：

- （1）投标人提供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合同时，须同时提供本统计表及供货发票复印件，本统计表及供货发票复印件应后附于合同复印件。
- （2）发票抬头应为合同供货购买方，收款人应为投标人，且发票名目、所属时期应与合同约定内容一致，否则不计分。
- （3）发票合计金额视为投标人所提供该项供货业绩的供货金额，并按此金额进行评审。

九、合同条款偏离表格式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具体偏离内容
1	第一条	供货资格及范围		
2	第二条	合同供货期		
3	第三条	货物相关要求		
4	第四条	交货约定		
5	第五条	验收要求		
6	第六条	安装要求(适用于需要安装的货物)		
7	第七条	综合单价、暂定合同价及付款方式		
8	第八条	质保及售后要求		
9	第九条	履约担保		
10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1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2	第十二条	承诺与保证		
13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14	第十四条	其他		
15	附件1	补充协议		
16	附件 2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17	附件 3	廉洁协议书		

18	附件 4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19	附件 5	采购清单及价格表		
20	一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21	二	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		
22	三	公证书		

备注：

-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格式内合同条款及附件，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项。“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对合同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2) 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货物、或工程）商务条件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货物、或工程）商务条件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或货物、或工程）商务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3) 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并在本偏离表“具体偏离内容”项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中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在贵司代理的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招标中，我司如获中标，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原件之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贵司即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号，一次性交纳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箱：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已按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 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的招标文件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以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账户（账户名称：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账号：580 000 110 011 878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区政和支行）。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进账单）

汇出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汇款金额：____（大写）____人民币元 ____（小写：¥元）

汇款账户名称：（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户名）

账号：（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____省____市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投标人法人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附：1、我方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2、我方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注：本情况说明手写无效。

十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以外的其他资质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及获得的相关获奖、认证证书、社会评价资料证明文件复印件等投标人认为有需要证明其具备为本次招标项目提供货物和服务能力的有关其它商务文件（不做强制要求）

十三、技术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关于投标文件组成部分的要求编制技术文件，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用户需求响应程度（即 13.1 用户需求偏离表格式）；
- 2、投标品牌表；
- 3、整体供货服务流程（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4、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5、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 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13.1 用户需求偏离表格式

用户需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偏离情况	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	对应证明材料页码
1	二、货物采购需求	1、采购物资及用量：详见附件《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清单》（以下简称“《采购清单》”）。 2、暂定采购金额：不含税3,466,614.92元。 3、本次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仅为便于计算暂定合同价使用，不作为招标人最终采购数量的保证。实际需求数量以招标人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具体供货通知为准，按实结算。综合单价不随数量的变化而增减。投标人不得因招标人实际采购数量的减少或增加而要求提供任何形式的补偿或赔偿，或者要求招标人按暂定数量采购相应货物。招标人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招标人有新增的污水处理厂及提标项目需要供货的，可按中标综合单价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协议。其他项目在服务期内根据实际需要确定需求。						
2	三、暂定供货项目	序号	公司	片区	项目			
		1	石鼓公司	东江下游	市区厂一二期			
		2			万江二期			
		3			万江一期提标			
		4			石碣沙腰二期			
		5			石碣沙腰一期提标			
		6			石碣沙腰二期提标			
		7			中堂二期			
		8			麻涌二期			
		9			麻涌一期提标			
		10			道滘提标			
		11			望洪提标			
		12		滨海湾	厚街沙塘二期			

		13	石鼓公司	滨海湾	东城牛山二期			
		14			东城牛山提标			
		15			虎门宁洲二期			
		16			虎门宁洲一期提标			
		17			虎门港立沙岛厂			
		18			长安三洲提标			
		19			虎门海岛提标			
		20	石鼓公司	石马河	塘厦林村提标			
		21			桥头二期			
		22			桥头一期提标			
		23			谢岗二期			
		24			谢岗一期提标			
		25			凤岗竹塘二期			
		26			凤岗竹塘一期提标			
		27			樟木头三期			
		28			樟木头一二期提标			
		29			樟木头裕丰厂			
		30			凤岗虾公潭提标			
		31			凤岗虾公潭厂			
		32			塘厦石桥头提标			
		33			清溪长山头提标			
		34			清溪夏坭提标			
		35			凤岗雁田提标			
		36	石鼓公司	东引运河	松北二期			
		37			松北一期提标			
		38			大朗松南二期			
		39			大朗松南提标			
		40			寮步竹园二期			
		41			黄江二期			
		42	樟村公司		樟村厂			
3	四、采购技术要	1、货物应符合《采购清单》所列产品技术要求，包括制作工艺（如防腐蚀烤漆、UV高清打印等）、尺寸（如长、						

	求	宽、厚度等）、样式、材质（如201不锈钢、有机玻璃）、技术特征、质量等，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材料、货物（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毛刺、无碰撞的痕迹。 2、《采购清单》所列图例只作为此类货物的参考示例。实际货物的内容，包括颜色、图案、文字、排版等需要根据招标人要求，由投标人负责设计并给予招标人确定，招标人提出的建议和修改意见，投标人应配合招标人的意见进行修改。 3、清单所列物品及材料中如需安装或施工，由投标人负责完成。			
1	五、服务期	由签发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招标人各项目6S改造物料供货完毕为止。服务期限满后，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之后，可在保持中标综合单价不变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协议延长服务资格期限，延长的服务资格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三个月。			
5	六、交货、安装、质量、验收及质保要求	（一）交货期： 1、按批次配送。原则上本次供货分为三个批次配送。自接到招标人（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10】个工作日内按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招标人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对于部分物料货源不充足或其他外在因素不能按时送达，投标人需跟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进行沟通并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延长交货期。 2、临时配送。如遇临时紧急配送，自接到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需在【1】个工作日内按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该次发出供货清单送达并经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验收合格，每次配送的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货款至少3000元及以上；另外，若该次供货清单存在需要安装的货物，送货前需与招标人沟通安装时间，需在【7】个工作日内安装完成后方可进行验收。对于部分物料货源不充足或其他外在因素不能按时送达，投标人需跟			

		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进行沟通并经招标人同意后，可延长交货期。																																											
		（二）交货要求：																																											
		1、交货地点：																																											
		<table><tr><th>序号</th><th>公司</th><th>片区</th><th>项目</th><th>项目地址</th></tr><tr><td>1</td><td rowspan="11">石鼓公司</td><td rowspan="11">东江下游</td><td>市区厂一二期</td><td>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td></tr><tr><td>2</td><td>万江二期</td><td>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td></tr><tr><td>3</td><td>万江一期提标</td><td>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td></tr><tr><td>4</td><td>石碣沙腰二期</td><td>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td></tr><tr><td>5</td><td>石碣沙腰一期提标</td><td>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td></tr><tr><td>6</td><td>石碣沙腰二期提标</td><td>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td></tr><tr><td>7</td><td>中堂二期</td><td>东莞市中堂镇东向村滨河东路68号</td></tr><tr><td>8</td><td>麻涌二期</td><td>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td></tr><tr><td>9</td><td>麻涌一期提标</td><td>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td></tr><tr><td>10</td><td>道滘提标</td><td>东莞市道滘镇上梁州二横路道滘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td></tr><tr><td>11</td><td>望洪提标</td><td>东莞市望牛墩镇朱平沙村</td></tr></table>	序号	公司	片区	项目	项目地址	1	石鼓公司	东江下游	市区厂一二期	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	2	万江二期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3	万江一期提标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4	石碣沙腰二期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5	石碣沙腰一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6	石碣沙腰二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7	中堂二期	东莞市中堂镇东向村滨河东路68号	8	麻涌二期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9	麻涌一期提标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10	道滘提标	东莞市道滘镇上梁州二横路道滘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	11	望洪提标	东莞市望牛墩镇朱平沙村			
序号	公司	片区	项目	项目地址																																									
1	石鼓公司	东江下游	市区厂一二期	东莞市南城街道滨河路100号																																									
2			万江二期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3			万江一期提标	东莞市万江街道流涌社区白水涡桥 万江污水处理厂二期																																									
4			石碣沙腰二期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5			石碣沙腰一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6			石碣沙腰二期提标	东莞市石碣镇沙腰村沿江西路2号																																									
7			中堂二期	东莞市中堂镇东向村滨河东路68号																																									
8			麻涌二期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9			麻涌一期提标	东莞市麻涌镇新沙公园南一路9号																																									
10			道滘提标	东莞市道滘镇上梁州二横路道滘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																																									
11			望洪提标	东莞市望牛墩镇朱平沙村																																									

		12			厚街沙塘二期	东莞市厚街镇沙塘村沙隆路39号			
		13			东城牛山二期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老围村象牙路牛山污水厂			
		14			东城牛山提标	东莞市东城街道牛山老围村象牙路牛山污水厂			
		15			虎门宁洲二期	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九巷五号			
		16		滨海湾	虎门宁洲一期提标	东莞市虎门镇南栅民昌路九巷五号			
		17			虎门港立沙岛厂	东莞市沙田镇大流村下涌污水处理厂			
		18			长安三洲提标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锦厦锦隆路1-1号			
		19			虎门海岛提标	虎门镇天培路虎门科二考场绿源污水处理厂			
		20			塘厦林村提标	东莞市塘厦镇林村林东路61号			
		21			桥头二期	东莞市桥头镇东深路（朗厦段）8号			
		22			桥头一期提标	东莞市桥头镇东深路（朗厦段）8号			
		23			谢岗二期	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村污水处理厂二期			
		24			谢岗一期提标	东莞市谢岗镇谢岗村污水处理厂二期			
		25		石马河	凤岗竹	东莞市凤岗镇竹塘村			

				塘二期	浸校塘组			
		26		凤岗竹塘一期 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竹塘村 浸校塘组			
		27		樟木头三期	东莞市樟木头镇柏峰路169号之一			
		28		樟木头一二期 提标	东莞市樟木头镇柏峰路169号之一			
		29		樟木头裕丰厂	樟木头镇莞樟东路怡景工业城附近新建污水厂			
		30		凤岗虾公潭 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油甘浦虾公潭污水处理厂			
		31		凤岗虾公潭厂	东莞市凤岗镇油甘浦虾公潭污水处理厂			
		32		塘厦石桥头 提标	东莞市塘厦镇环市南路132号			
		33		清溪长山头 提标	东莞市清溪镇西北角银山工业区（x233康怡路清溪客运站斜对面）			
		34		清溪夏坭 提标	东莞市清溪江背路与金寓一街交叉路口往西北约50米			
		35		凤岗雁田 提标	东莞市凤岗镇凤深大道310号2室			
		36	东引运河	松北二期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工业西三路3号（天地环科旁边）			

		37	石鼓公司	东引运河	松北一期提标	东莞市松山湖高新区工业西三路3号（天地环科旁边）			
		38			大朗松南二期	大朗镇沙步村杨沙路153号13栋101室			
		39			大朗松南提标	大朗镇沙步村杨沙路153号13栋101室			
		40			寮步竹园二期	东莞市寮步镇岭安街121号			
		41			黄江二期	东莞市黄江镇合路村创业一路1号之1（广东建工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旁边）			
		42	樟村公司		樟村厂	东莞市东城区运河东一路6号樟村大王洲桥旁			
	2、投标人的货物应当按照招标人要求送到指定的地点,由于使用第三方送货服务导致货物未能经过双方共同验收、未送到指定地点仓库的, 招标人有权拒绝收货。 3、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 投标人或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送货服务仅将货物放置在门口/门卫室, 而没有送货至招标人指定的地点的, 视为投标人未履行送货义务, 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货物且不予支付货款。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不负保管责任, 货物未按照招标人要求放置而造成的损毁、灭失风险概由投标人承担。 （三）安装要求（适用于需要安装的货物） 1、标识牌的固定方式分附着式、悬挂式和柱式三种。悬挂式和附着式的固定应稳固不倾斜, 柱式的标识牌和支架应牢固地联接在一起, 安装可用根据安装现场实际情况, 与招标人确认采用玻璃胶、广告钉、焊接等方法进行安装。 2、多个标志牌在一起设置时, 应按警告、禁止、指令类型的顺序, 先左后右、先上后下地排列。同样规格材质的								

	无缝并排，不同规格材质的每个相隔2cm并排。 3、需要开挖安装的货物，按规定完成安装后，确保货物能正常使用，并且要复原周边草坪；安装时需注意保护货物表面，如发生表面损坏的现象，由投标人进行修复。 4、其他需要安装的货物，应先与招标人沟通后进行安装。 5、文明施工：中标人应与招标人签订《安生生产管理协议》，安装人员在我公司场所必须遵守招标人的一切规章制度和安全条例，服从招标人的监督，因施工不当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负责。因中标人施工不当造成招标人损失的，需全额赔偿招标人损失，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质量要求 1、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品牌可参考推荐品牌或投标人所供货物的品牌产品质量同等或优于推荐品牌的产品质量。所供货物须符合国家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相关的质量标准并达到使用要求。 2、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保证其产品使用质量，满足招标人的实际使用需求。如在货物送货时发现货物破损或者发生质量问题，招标人有权退换相应的货物；如因【货物质量】问题在使用后导致设备损坏无法正常使用，由投标人负责对该设备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非组装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产品（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随机配备的所有配件必须为原厂原配，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的痕迹。有原厂包装的，应附有合格证、货物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等。 4、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专利技术使用费和版税。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版权以及其它权利，否则，投标人须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及费用，如因此造成招标人损失的，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五）验收要求			
--	---	--	--	--

	1、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招标人（含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投标人代表共同验货。双方按照采购清单附件《需求清单》的规格、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的要求等相关的规定，对货物的品种、品牌、产地、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进行清点和全面的检验，同时，需要安装的货物在安装完成后经招标人检查表面无刮花损坏及可正常使用后，方可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 2、若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是国外制造的，投标人应提供原产地证书、报关资料等必备证明资料。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货物入境过程中需要实施检验检疫的入境商品，经入境管理部门检验后，如有相关证明的，投标人应提供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3、如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资料与合同不符，或货物短缺、质次、损坏等问题，应作详细记录，招标人有权拒绝收货及拒绝付款，或由投标人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立即、无条件为招标人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更换或补齐后的货物，招标人有权按照本条有关验收的约定进行验收，由此产生的制造、修理和运费及保险费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负担，与招标人无关。 4、由于非招标人原因而引起货物的修理或更换的时间，以不影响生产为原则，且在招标人许可的时限内完成，否则将视为逾期交货。 5、在招标人清点无误后，投标人在规定交货的期限内完成安装工作。完成安装工作后，招标人和投标人共同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出具相关签收手续。 6、招标人根据本条约定对货物所做出的验收，仅作为起算付款及质保期之用，不视为双方对于货物质量的最终认定。货物经验收合格后，投标人仍应在质保期内对产品质量承担保证责任。 7、货物在全部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前，其损耗、毁损、灭失等风险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如因发生前述情形，导致投标人所供应的货物不能通过招标人验收的，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予以免费更换、补齐或无条件退货。			
--	--	--	--	--

		8、验收过程中，如对检验记录不能取得一致意见时，一方可委托货物交付地有资质权威的第三方检验机构联合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具有约束力，检验费用由责任方负担。 (六) 质保要求 质保期为六个月，自投标人完成每批次配送清单的所有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质保期内投标人在收到质保通知之日起【3】日内免费提供上门服务（该费用已包含在货款内）。若货物厂家出厂时承诺更长的质保期限或更高标准的质保义务的，投标人需按厂家承诺提供质保服务。若投标人逾期提供质保服务或未能对具有质量问题的货物进行维护的，招标人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对上述货物进行维护，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2、质保期内，若货物经 1 次维修或维修时间超过1个月，仍不能正常使用的，投标人应免费给予更换，被更换的货物的质保期为从更换日起重新计算。 3、在合同规定的质保期内，当货物出现故障问题时，投标人接到招标人通知后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维修或更换，保证货物的正常使用。 4、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如需要招标人自行安装使用，投标人需提供配套的安装培训或指导，避免因安装失误而导致设备损坏。如因投标人未进行安装培训或指导，导致招标人设备损坏的，投标人需对该设备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6	七、履约要求	1、投标人有义务接受招标人的监督、评价及考核。 2、投标人必须清楚理解：本项目不具排他性，本采购结果仅作为投标人在合同期限内取得向招标人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应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资格，但并不代表投标人必然取得具体运营项目供货的权利。招标人根据投标人资质条件、履约能力和实际履约情况，及招标人的实际需求仍有权另行采购其他第三方进行本次合同范围内的货物供货服务。			

		3、运营厂区/提标项目在付款手续前对投标人的履约情况进行评价，填写《供应商履约评价表》，供应商履约评价表满分为100分，评价分数在90分或以上的为合格；评价分数低于90分为不合格，对于评审结论为不合格的，招标人直接扣除该厂区及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对应的货物总价的5%（不含投标人销项税）作为违约金；若同一批次出现5个或以上运营厂区/提标项目评审结论为不合格，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供货资格并单方解除本合同、没收履约担保。			
7	八、报价及款项支付	（一）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统一折扣系数报价，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清单中货物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按以下方式计算：不含税中标综合单价=不含税综合预算单价×折扣系数，以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 中标综合单价包含完成供货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用户需求书采购清单中要求每项货物配备的附件、备品备件采购、制造、检测、试验、送货、装卸（含二次搬运至招标人投标人指定仓储地点）、包装费、运费、安装费、保险、现场仓储、质保、投标人销项税额以外的税费、中标服务费税费等相关服务的全部费用。 （二）合同签订后，按每次货物配送完毕后并经招标人最终验收合格的，投标人按招标人对应的公司名称开具并提供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招标人以各运营项目为结算单位向投标人支付货款，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合格，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该批次货款的【100%】及对应税额；若《供应商履约评价表》评审结论为不合格，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该批次货款的【95%】及对应税额。 （三）投标人逾期提供请款资料及发票或提交资料不符合招标人要求的，招标人付款时间顺延，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由于投标人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赔偿责任。 （四）因本项目服务范围包括招标人权属子公司，为			

		便于结算,投标人应配合招标人与其权属子公司分别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权属子公司或相应运营项目的要求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请款报告等请款资料,未按要求开发票的将无法支付货款。			
8	九、违约责任	(一) 投标人自接到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通知后,如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以内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招标人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投标人须按对应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此次供货货物总价的5%(不含投标人销项税)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若各运营厂区/提标项目累计逾期超5次及以上,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投标人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 (二) 投标人在同一批次中出现3个或以上项目的货物未能按时送达,且未经与招标人书面协商沟通新的送货时限并逾期超过10天的,严重影响招标人该项工作推进进度,招标人可单方解除本合同,投标人除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额外按暂定总合同价的 5 %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 (三) 投标人未按约定履行货物的更换、退货责任,或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投标人须按单个运营厂区/提标项目供货货物总价的3%(不含投标人销项税)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招标人(运营厂区/提标项目)所交货物经检验累计出现20次以上(含本数)不合格的情况,招标人将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招标人有权没收全部履约担保。			
9	十、其他要求	(一) 按照招标人6S改造工作的部署,合同期内投标人需先满足招标人各运营厂区的货物配送工作,待各运营厂区三个批次货物供货完毕后,经招标人书面通知之日起开始对各提标项目进行供货。 (二) 根据招标人的公司发展计划,涉及提标项目,招标人后续可能移交给第三方单位运营,因具体移交时间暂未			

		确定,故投标人对后续可能移交的提标项目的服务终止时间为第三方单位接手运营起始时间的前1天(具体终止时间招标人在终止之日前10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未移交第三方单位运营的新扩建项目及提标项目服务时间至该项目供货完毕为止。			
10	附件 1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清单》(另册装订,详见附件)			
11	附件 2	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备注:

- (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其中“一、项目信息”除外)的响应,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未填写本表,或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 (2) 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响应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响应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对用户响应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3) 应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实质性响应的具体内容”项内填“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即可,也可进一步说明投标响应的具体内容。投标人可将反映投标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功能的技术支持资料作为本表的附件,并在本偏离表“对应证明材料页码”项内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 (4) 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 (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3.2 投标品牌表

项目名称：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 6S 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SDG2022125

投标品牌填写说明：

投标人应根据表格要求在中标综合单价不变的前提下，每项货物填写 1 至 3 个投标人中标后能提供的品牌；
中标后，招标人将根据实际需求，在每次下单时明确当批次需求的品牌。

序号	重点物资(▲)	名称	推荐品牌	规格	单位	暂定数量	投标品牌
1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黄色：Y07，12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990	
2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红色：R03，12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354	
3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黑色，12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738	
4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绿色/蓝色，12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333	
5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银色：B03，12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193	
6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红色：R03，5KG/桶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106	

7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绿色：G03，5KG 桶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119	
8	▲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淡灰：B03，5KG 桶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道路划线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126	
9	▲	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灰色，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固化剂（5KG 桶）	桶	827	
10	▲	稀释剂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10kg 设备：醇酸调和漆或醇酸磁漆，工业涂料，防腐防锈。 路沿石：调和油性漆+环氧树脂漆+固化剂作为涂料	桶	1253	
11	▲	电动喷漆枪锂电充电式	普利捷、伟仕特、世匠、博世	15 节电芯 2 电 1 充带 4 喷嘴	台	60	
12	▲	空压机	博大、东成、荣豹	频率 220V，功率 1500W，排气压力 0.8Mpa，配套弹簧气管、三通接头，外形尺寸 53*25*53	个	6	
13	▲	电动喷漆枪	普利捷、伟仕特、世匠、博世	550W，喷漆枪喷漆神器电动喷枪 3 喷头	把	38	
14	▲	标识警示胶带	3M、得力、晨光	黄色、红色、蓝色，50mm*33m，3M、PVC 基材	卷	607	
15	▲	标识警示胶带	3M、得力、晨光	黄黑色，50 毫米*20 米，3M、PVC 基材	卷	777	
16	▲	标识警示胶带	3M、得力、晨光	黄色，100mm*10M，3M、PVC 基材	卷	280	
17	▲	标识胶带	3M、得力、晨光	黄色、蓝色、红色，10mm*33M，3M、PVC 基材	卷	334	
18	▲	标签打印机	brother、爱普生、普贴	各种标识，PT-900（打印 36mm 宽标签）	个	20	
19	▲	标签色带	brother、爱普生、普贴、谊和	0.9cm 黄底黑字，适用 PT-900 标签打印机	盒	112	
20	▲	标签色带	brother、爱普生、普贴、谊和	1.2cm 黄底黑字，适用 PT-900 标签打印机	盒	432	
21	▲	标签色带	brother、爱普生、普贴	1.8cm 黄底黑字，适用 PT-900 标签打印机	盒	149	

			贴、谊和				
22	▲	标签色带	brother、 爱普生、普 贴、谊和	2.4cm 白底蓝字，适用 PT-900 标签 打印机	盒	324	
23	▲	标签色带	brother、 爱普生、普 贴、谊和	3.6cm 黄底黑字，适用 PT-900 标签 打印机	盒	320	
24	▲	标签色带	brother、 爱普生、普 贴、谊和	1.2cm 透明底黑字，适用 PT-900 标 签打印机	盒	198	
25	▲	工具柜	楚钰、弗莱 仕、和崑	四层，一抽带，有挂板	个	30	
26	▲	储物柜	维格顿、福 莱特、佐威 龙	长 900mm 宽 500mm 高 1800mm，不锈 钢 304	个	3	
27	▲	单面悬臂 货架	特固、品 胜、实邦、 鼎铸	金属材质：钢，5 柱 4 跨或 6 柱 5 跨。单面悬臂，长 5m，单臂宽 0.6 米，单臂承重 200KG，4 层，适合放 6m 长的型材，	个	13	
28	▲	锂电无线 吹风机	博世、德力 士 FSYHVY	329TV 吹风机两电一充 32900mha+ 除尘套装	台	26	
29	▲	无线锂电 角磨机	博世、欧来 德、德力士	198TV28800 大毫安二电一充+大礼 包	台	22	
30	▲	有线角磨 机	博世、欧来 德、德力士	角磨机切割机打磨机磨光机 720 瓦 100mm 多功能电动工具 重载级	台	18	
31		前开式翻 盖收纳箱	任意品牌	前开式、翻盖、长 43mm、宽 36mm， 高 40mm，	个	82	
32		文件铁柜	任意品牌	钢制铁皮柜，冷轧钢板、防潮防锈 坚固耐用，1800*390*850mm	个	41	
33		货架	任意品牌	150*60*200=4 层	个	67	
34		重型货架	任意品牌	2 米*2 米四层，需达到 800KG 载重 要求，现场安装	个	23	
35		重型货架	任意品牌	2 米*1.5 米四层，需达到 800KG 载 重要求，现场安装	个	3	
36		黄色 PVC 防滑条	任意品牌	楼梯防滑，带 3M 背胶，PVC	米	3900	
37		透明胶皮	任意品牌	透明，2 毫米*1~1.2 米*10 米 厚* 宽*长	卷	62	
38		桌垫/台垫	任意品牌	绿色，2~3 毫米*1 米*10 米 厚*宽* 长	卷	37	

39		6S 宣传专栏	任意品牌	尺寸: 3600mm*1200mm (可缩小, 但注意 A4 的亚克力盒子不能缩小, 可减少数量) 材质: 3mm 亚克力丝印+10mmPVC 雕刻底板+“5+3”水晶字 颜色: 以固定门的颜色为准 工艺: 背面丝印 安装方式: 粘贴 字体: 中文: 微软雅黑 加粗 数字: 腾祥智黑简	个	19	
40		6S 宣传栏 (一)	任意品牌	尺寸: (1) 800mm*680mm (2) 800mm*255mm*6 幅 材质: (1) 10mmPVC 雕刻底板 (2) 10mmPVC 雕刻底板; 8mmPVC 烤漆字, 按文件尺寸颜色制作 安装方式: 粘贴+免钉胶固定	套	9	
41		6S 宣传栏 (二)	任意品牌	尺寸: 宽 600*高 800mm 材质: 双层透明亚克力 侧边厚度: 底层 5mm, 面层 5mm 工艺: 内附高清户外背胶 安装方式: 广告螺丝 一套 6 个	套	13	
42		油漆刷	任意品牌	2"	把	897	
43		油漆刷	任意品牌	3"	把	807	
44		油漆刷	任意品牌	4"	把	887	
45		滚筒刷	任意品牌	刷油漆、涂料时使用	把	1056	
46		自动手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41#美术黄	瓶	613	
47		自动手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39#纯黑色	瓶	656	
48		自动手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142#新蓝	瓶	513	
49		自动手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大红色	瓶	881	
50		自动手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40#白色	瓶	671	
51		喷壶	任意品牌	枪嘴 2.0 口径, w-77 下壶 1000 毫升	个	80	
52		猪毛油漆刷	任意品牌	尺寸大小 2.5"或 2"	个	122	
53		猪毛油漆刷	任意品牌	1"	个	114	
54		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红色, 360ml	瓶	193	

55		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黄色, 360ml	瓶	215	
56		喷漆	戈藤、好顺、三和	灰色, 360ml	瓶	155	
57		划线器	任意品牌	粉线盒粉斗 30 米木工画线器装修工具弹线器手动墨斗	个	62	
58		黑墨水	任意品牌	黑色	瓶	87	
59		电动墨斗	爵悍、正齐、得力	18 米+10 克墨水, 棉线	套	30	
60		美纹纸胶带划线器	任意品牌	可画直线、圆弧线等, 用于美纹纸、胶带等划线	台	20	
61		数显角度尺量	任意品牌	90 度多功能万用能角尺 0-300mm	把	37	
62		喷漆、油漆辅助模板 (模具)	任意品牌	数字、道路箭头、警示字体等, 材质 5 厘镀锌板	批	29	
63		镂空卡槽喷漆喷字模板	任意品牌	6 位卡槽+数字+字母 5cm, 材质: 镀锌铁	套	32	
64		铁皮镂空字喷漆模板	任意品牌	字模“未经许可严禁入内”, 两行, 一行 4 字, 字体高 5cm, 4 字长不超过 25cm. 材质镀锌铁。	块	34	
65		装饰用纸胶带 (美纹纸胶带)	任意品牌	25 毫米*20 米	卷	5287	
66		护栏反光膜	任意品牌	黄黑色, 20cm 宽*20 米, 反光膜	米	594	
67		反光膜	任意品牌	红色, 20cm 宽*20 米, 反光膜	米	207	
68		反光膜	任意品牌	蓝色, 20cm 宽*20 米, 反光膜	米	129	
69		反光膜	任意品牌	黄黑色, 17cm 宽*50 米, 黄黑相距 40cm	卷	246	
70		灯柱反光膜	任意品牌	黄黑色 (6 格), 120cm*120cm	卷	544	
71		设备状态牌 (直径 20cm)	任意品牌	直径 20X20cm	个	873	
72		设备状态牌 (直径 10cm)	任意品牌	带背胶, 直径 D10cm	个	1545	

73		消防栓使用说明	任意品牌	背胶，参考 50X80cm 根据实际尺寸订制	张	148	
74		灭火器使用说明	任意品牌	泡沫板，30X40cm	块	490	
75		灭火器使用说明	任意品牌	背胶，56X50cm	块	45	
76		消防栓与灭火器操作方法	任意品牌	尺寸：公司本部消防栓面板 568*878mm 和灭火器面板 568*492mm 材质：户外高清可移背胶 工艺：喷绘+过膜 ，	块	20	
77		有电危险标识	任意品牌	高韧性 PVC，背胶，新国标，警示 三角形，20*20*20cm	个	745	
78		有电危险标识	任意品牌	高韧性 PVC，背胶，新国标，警示 三角形，10*10*10cm	个	1540	
79		禁止吸烟标识牌	任意品牌	20cm*10cm，带背胶	个	345	
80		小心台阶	任意品牌	地贴，防掉色，耐踩耐磨防水不破损， 10*30cm	张	955	
81		小心碰头提示牌	任意品牌		个	500	
82		自来水流向色环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 尺寸，绿底白箭头， 反光、带背胶、耐高温腐蚀， 5cm*2000cm	卷	182	
83		自来水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 尺寸，绿底白字， 反光、带背胶、耐高温腐蚀，定制 字：自来水	个	252	
84		工业流体流向色环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 尺寸，黑底白箭头， 反光、带背胶、耐高温腐蚀， 5cm*2000cm	卷	217	
85		工业流体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 尺寸，黑底白字，反光、带背胶、 耐高温腐蚀，定制字：阳离子、污 泥	个	457	
86		压缩空气流向色环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 尺寸，灰底黑箭头，反光、带背胶、 耐高温腐蚀，5cm*2000cm	卷	144	

87		压缩空气 标签	任意品牌	按照手册标准，依据管径大小指定尺寸，灰底黑字，反光、带背胶、耐高温腐蚀，定制字：压缩空气	个	291	
88		风管流向 标识（定制）	任意品牌	15*80cm，户外 PP 背胶，浅灰色，内容为：“进气风管”、“冷却进气管”、“电机冷却风管”、“泄压管”、“冷却排气管”、“出气风管”，均带箭头流向。一套含以上 6 个标识。	套	173	
89		开闭开关 状态指示 标牌	任意品牌	亚克力，带悬挂绳，9cm*3.5cm，每对含一个开一个关	对	775	
90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水杯，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683	
91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矿泉水，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438	
92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笔筒，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603	
93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鼠标，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621	
94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花盆（台面上），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369	
95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热水壶，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350	
96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显示器，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597	
97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笔记本，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287	
98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打印机，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220	
99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立式文件，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664	
100		直角定位 贴	任意品牌	蓝，3*1cm，PVC，等边	个	7702	
101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纸巾，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422	
102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验钞机，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24	
103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洗手液，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272	
104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垃圾桶，PVC，直径 15cm 不干胶	个	428	
105		隐形定位 贴	任意品牌	台历，PVC，直径 5cm 不干胶	个	224	
106		卡座岗位 牌支架	任意品牌	透明	个	270	

107		桌面岗位牌支架	任意品牌	金属	个	490	
108		推、拉门标识	任意品牌	亚克力，推拉颜色区分、中英文，100mmX100mm	对	989	
109		固定门、自动门标识	任意品牌	亚克力，固定，青色，90mm*70mm	个	198	
110		过胶机(塑封机)	得力、晨光、古德	A4 纸张大小	台	12	
111		铜板纸	任意品牌	A4 纸张，200g	包	89	
112		塑封膜	任意品牌	A4 大小，100 张/包	包	114	
113		厕所编号	任意品牌	10cm，镂空割字贴，可移背胶	张	150	
114		卫生清洁质量标准卡	任意品牌	600*400mm，5 厘亚克力 UV 打印	件	77	
115		安全操作规程	任意品牌	尺寸：宽 600*高 800mm 材质：5mm 亚克力 侧边厚度：5mm 工艺：文字丝印 安装方式：贴墙打透明玻璃胶安装，池体栏杆上使用单点焊接安装 安装地点：室外墙面或池体栏杆 字体：微软雅黑 其他：黄色时机械操作规程，红色是工种安全操作规范，橙色是其他类规程，绿色是提示注意事项类规程	块	32	
116		室外中号安全标志	任意品牌	尺寸：中号宽 245*高 320 材质：2mm 厚度 PVC 侧边厚度：2mm 工艺：腐蚀填色 安装方式：粘贴 安装地点：安装在墙面，打透明玻璃胶； 字体：微软雅黑 加粗	块	41	
117		电房介绍牌	任意品牌	尺寸：1.2m*0.9m（具体以厂区现场为准） 材质：双层透明 5mm 亚克力夹板 安装方式：广告螺丝 安装地点：高低压配电房 字体：微软雅黑 加粗	块	6	
118		楼层层数牌	任意品牌	5mm 透明亚克力 UV 反打正看+1 厘米蓝色雪弗底板，30cm*30cm	块	82	
119		货架牌	得力、晨光、万事鸿通	A5 蓝色，可吸附磁铁	件	757	

120		同心圆	任意品牌	黄, 最大直径: 15cm, 线宽 5mm, 不干胶刻同心圆	个	41	
121		同心圆	任意品牌	绿, 最大直径: 15cm, 线宽 6mm	个	41	
122		同心圆	任意品牌	红, 最大直径: 15cm, 线宽 7mm	个	41	
123		即时贴(刻字贴)	任意品牌	蓝色: M-3392, 106cmX45.7M 需刻各种尺寸的圆形、正方形图形, 数量待定	卷	26	
124		安全出口 路线标识	任意品牌	直行, 地贴, 15cm*30cm, 10 个/批	批	87	
125		通风柜不 干胶割字	任意品牌	不干胶, 15cm 字高	件	40	
126		干燥箱编 号	任意品牌	不干胶割字, 字高: 10cm	件	37	
127		马弗炉	任意品牌	不干胶割字, 字高: 10cm	件	27	
128		仓库平面 图	任意品牌	1.2*1.6m, 5 厘亚克力 UV 打印, 包设计	件	19	
129		工具柜挂 板配置套 装	楚钰、弗莱仕、和崑	20 个单钩, 10 个双钩, 5 个 u 型钩, 1 个钻头架, 1 个扳手架, 1 个螺丝刀架, 18 个零件盒挂片, 12 个 5 号零件盒	套	30	
130		零件盒	任意品牌	(塑料收纳盒, 蓝色) 带斜口, 配加层支架 40*25*15cm	个	736	
131		中二抽屉 矮柜	任意品牌	高 1020*宽 850*390 深	个	3	
132		定制文件 柜	任意品牌	1cm 厚高密度板, 无甲醛, 分 5 层、2 列共 10 个格子, 格子内尺寸为 450*350*200mm (深*宽*高), 1100*460*730mm	个	18	
133		扫把架	任意品牌	5 挂钩带盆	个	113	
134		货架分隔 板	任意品牌	长 40*高 40	个	870	
135		储物收纳 箱	任意品牌	塑料, 尺寸 51*38*24cm	个	106	
136		多格分类 收纳箱	任意品牌	大号加厚, 8 格, 外观尺寸 200*140*45mm, 隔板可拆卸	个	81	
137		仓库收纳 储物框	任意品牌	特厚 450-160 箱子, 外尺寸 48*35*17cm	个	248	
138		仓库收纳 储物框	任意品牌	560*420*230mm	个	233	
139		零件盒	任意品牌	(塑料收纳盒, 黄色或绿色) 带斜口, 配加层支架 15*10*7cm	个	720	
140		悬臂货架	特固、鸿升、佑邦、华邦	材质: 铁, 单臂悬臂, 1.2-1.5 米长, 单臂宽 0.6 米, 4 层	个	4	

141		工器具挂板及挂钩	任意品牌	1.5 米*1 米含配件	块	21	
142		地台板	任意品牌	110*110*14.5cm, 塑料	块	79	
143		小推车	任意品牌	不锈钢 80*48*86cm	台	17	
144		螺丝刀套装	德力西、绿联、科麦斯	家用螺丝刀工具套装精密 M 小黑盒系列-43 件精密维修套装	套	35	
145		不锈钢灰刀	得力、晨光、齐心	2"	个	82	
146		不锈钢灰刀	得力、晨光、齐心	4"	个	77	
147		钢尺	得力、晨光、齐心	1000*3.8*0.18	把	27	
148		钢尺	得力、晨光、齐心	600*3.3*0.14	把	25	
149		卷尺	得力、晨光、齐心	5 米	把	74	
150		裁纸刀	得力、晨光、齐心	A3	把	34	
151		美工刀	得力、晨光、齐心		把	154	
152		美工刀片	得力、晨光、齐心	11cm 长度	盒	161	
153		轮式手推大型水管车	任意品牌	金属水管车, (空车架) 可接 4 分 6 分管	辆	8	
154		免钉胶	任意品牌	张贴看板/标识, 白色	听	228	
155		免钉胶配套胶枪	任意品牌		把	66	
156		可视化飘带	任意品牌	红, 10mm 宽	卷	111	
157		尼龙扎带	任意品牌	5mm*100mm, 250 条,	包	93	
158		尼龙扎带	任意品牌	8mm*500, 250 条,	包	83	
159		尼龙扎带	任意品牌	3 毫米*250 毫米	包	90	
160		扎线管	任意品牌	32mm*60M	卷	196	
161		赤壁滚刷	任意品牌	耐磨款, 长 690mm*款 300mm, 卡扣与电机配套, 耐磨款	个	8	
162		池面边刷	任意品牌	耐磨款, 边刷 400mm, 盘面 700mm, 卡扣与电机配套, 耐磨款	个	18	
163		导电轨道	任意品牌	3 极 6 平方,	米	2	
164		双面胶中	任意品牌	白色, 25 毫米*20 米	卷	600	
165		透明胶带	任意品牌	宽 50mm	卷	440	

166		泡沫胶	任意品牌	白色, 25 毫米*20 米	卷	555	
167		3M 双面胶	3M、得力、晨光	20mm*50 米长度, 高粘性双面胶, 半透明强力胶带	卷	305	
168		玻璃胶	任意品牌	防霉防水耐高温中性硅酮, 透明	支	246	
169		绝缘橡胶垫	任意品牌	橡胶, 8mm 厚, 1*3m, 25KV	卷	106	
170		角铁	任意品牌	40#角钢, 1150mm	条	108	
171		手柄放置盒	任意品牌	不锈钢冲压盒, 27*7*5cm, 带挂钩	个	151	
172		橡胶直护角	任意品牌	1000*150*10	条	435	
173		防潮板	任意品牌	50*30*10cm	个	184	
174		线管	任意品牌	dm=5cm	个	115	
175		线槽	联塑、鸣固、贝博特	半圆, 加宽方形, 圆形各 3 米	个	95	
176		户外橡胶线槽	任意品牌	宽 30-35cm, 黄黑斜纹波点, 带两线槽	米	223	
177		自由组合抽屉隔断 (加厚工业款)	任意品牌	办公抽屉形迹化管理, 白色优先, 48cm*7cm(加厚, 高度保证)	块	2115	
178		自由组合抽屉隔固定扣	任意品牌	办公抽屉形迹化管理, 白色优先	对	3055	
179		自由组合抽屉隔连接扣	任意品牌	办公抽屉形迹化管理, 白色优先	对	1735	
180		亚克力卡槽	任意品牌	双层横版, a4	个	304	
181		亚克力卡槽	任意品牌	双层横版, a5	个	113	
182		亚克力卡槽	任意品牌	双层横版, a6	个	113	
183		固线头	任意品牌	大号 40 个/包 (适用于 8mm 以下线材)	包	237	
184		排插固定器	任意品牌		个	610	
185		免钉衣柜分隔板	任意品牌	80*30 (2 片装)	组	98	
186		免钉衣柜分隔板	任意品牌	60*30 (3 片装)	组	104	
187		U 盘扩展坞	联想、优联特、绿联、	3.0USB 接口, 1m 长	个	45	

			惠普				
188		遥控收纳盒	任意品牌	免打孔遥控收纳盒	个	250	
189		遥控器收纳盒	任意品牌	2 格款	个	38	
190		遥控器收纳盒	任意品牌	3 格款	个	33	
191		不锈钢置物架	任意品牌	加厚 304 不锈钢 60cm 长*12cm 深，开口，免打孔安装	个	40	
192		U 形挂钩	任意品牌	25*35mm，钢制镀锌，适用挂钳子、螺丝刀、锤子等工具，工具柜内挂板配件	个	50	
193		挡鼠板	任意品牌	铝合金，长：0.81m *高：0.4m	块	2	
194		挡鼠板	任意品牌	铝合金，长：0.83m *高：0.4m	块	18	
195		挡鼠板	任意品牌	铝合金，长：0.85m *高：0.4m	块	24	
196		挡鼠板	任意品牌	铝合金，长：3.55m *高：0.4m（折叠式）	块	7	
197		钢板	任意品牌	2400*1200*20mm	块	8	
198		厨房隔断皮帘子	任意品牌	透明塑料 PVC 软门帘，宽 1.65*高 2.11	对	5	
199		厨房隔断皮帘子	任意品牌	透明塑料 PVC 软门帘，宽 1.65*高 2.4	对	0	
200		耳塞分配器	任意品牌	高 24mm，宽 12mm，带五百只 PU 耳塞	套	33	
201		写字板	得力、晨光、齐心	90*120cm，双面磁性白板，	块	6	
202		写字板可擦白板笔	得力、晨光、齐心	线幅 2.0，黑，30 支，送白板擦 2 件	套	15	
203		限高标志	任意品牌	限高 3M，直径 40cm，铝板贴反光膜	个	12	
204		消防及危险源分布图设计及宣传栏制作	任意品牌	整体外尺寸为长 300cm*宽 20cm*高 280cm（含 60cm 埋地基础），采用 301 不锈钢，厚度 1.2mm，激光切割、折弯、焊接、打磨，再进行烤漆；框架部分镂空卡槽，镶嵌玻璃面板，背面为开关形式背板（便于更换内容）	项	17	
205		不锈钢挂扣挂钩	任意品牌	单个装，带背胶	个	740	
206		水泥	任意品牌	50kg 包，	包	163	
207		细沙	任意品牌	50kg 包，	包	561	
208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	黄色地坪漆，11KG 桶 路沿石：马路划线漆	桶	50	

			斯				
209		油性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黑色地坪漆，11KG/桶 路沿石：马路划线漆	桶	40	
210		过胶机(塑封机)	得力、晨光、古德	A3 纸张大小	台	2	
211		塑封膜	任意品牌	A3 大小，100 张/包	包	3	
212		手持喷码机	汉捷、欧印、中敏	530plus 大喷头，50mm 字符，600dip	台	1	
213		手持喷码机替换墨盒	汉捷、欧印、中敏	汉捷，通用快干墨盒，黑色	盒	3	
214		充电式电钻	欧莱德、德力西、博世	21V、混凝土开槽、钻孔、破壁，便携式	台	1	
215		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	千居美、斯鼎、吉航、七维、高比斯	绿色，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固化剂（5KG/桶）	桶	18	
216		货架分隔板	任意品牌	长 60*高 40	个	600	
217		防爆 pvc 橡胶塑料水管软管	任意品牌	4 分水管，100m 管	卷	5	
218		水管收纳支架	任意品牌	不锈钢，原色 245mm*195mm*17mm	个	36	
219		收纳箱	任意品牌	66.1cm*44.0cm*34.3cm	个	10	
220		收纳盒	任意品牌	24cm*31.5cm*8.5cm	个	30	
221		A4 手写板	得力、晨光、齐心	A4 规格	个	60	

投标人：（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3 整体供货服务流程

说明：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13.4 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

说明：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13.5 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

说明：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说明和资料。

13.6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不做强制要求）

附件一：评标工作大纲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
造材料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SDG2022125)

评标工作大纲

广东和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目录

- 一、 总则
- 二、 投标文件的初审
- 三、 澄清有关问题
- 四、 比较和评价
-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 六、 编写评标报告
- 七、 注意事项

一、总则

1、一般规定

- 1.1 东莞市水务集团净水有限公司下属各运营厂区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采购项目(招标编号：HSDG2022125)的招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进行。
- 1.2 评标必须遵循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 1.3 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工作，全过程接受招标人及相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 1.4 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 1.5 本办法的评审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评标组织机构的组成

- 2.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5人以上（含5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专家依法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2 评标工作组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评标委员会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 2.3 评标工作组分成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秘书组。
- 2.4 评标委员会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撰写评标报告。招标代理机构秘书组负责评标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及回收，协调技术和评标委员会评标工作的进展和整理、汇总评标资料及复核。

3、评标委员会职责

- 3.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及排序；
- 3.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4、评标委员会义务

-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4.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4.5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6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异议。

5、评审程序

- 5.1 评审首先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初审，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 5.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的比较和评价。如需要，进行必要的澄清工作。
- 5.3 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各位评标委员会成员单独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进行比较和评价，分别评出其商务得分和技术得分。
- 5.4 对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审查和价格评分。
- 5.5 将各评委对投标人的技术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商务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投标人的总分。
- 5.6 评标委员会将向招标人推荐评标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二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 5.7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二、投标文件的初审

6、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 6.1 资格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由招标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投标人信用进行查询，招标代理机构将查询情况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6.2 符合性检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指的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和验收标准而无任何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实质上影响到合同项下的服务范围、质量，或指与招标文件有实质不一致，限制了合同项下委托人的权利和承包人的义务，或对该重大偏离的修改对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其他投标人将不公平。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投标文件的内容本身而不靠外部的证据。

对是否符合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有争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7.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7.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折扣系数报价的；
- 7.3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声明哪一个有效；
- 7.4 投标人不符合合格投标人的基本条件[含未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或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7.5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6 投标有效期限不符合要求；
 - 7.7 投标文件未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
 - 7.8 未提供或虚假填写《合同条款偏离表》，或对《合同条款偏离表》有负偏离的；
 - 7.9 未填写或虚假填写《用户需求偏离表》的；
 - 7.10 未响应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标注★的条款）。
- 8、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开标评审结束前予以补正。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方案信息 and 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三、澄清有关问题

- 9、在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资格性检查及符合性检查过程中，投标人可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进行书面澄清。该书面澄清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9.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9.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9.3 经过澄清后仍不符合要求，则该项目在下一步评审进行评分调整；若重大（实质性）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 9.4 投标文件报价计算错误的修正
 - （1）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为：
投标报价当以数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与以文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报价系数为准。
 - （2）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比较和评价

- 10、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和技术评审的结果，采用综合评分法，分别对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价格等内容进行打分。

11、评委打分办法

- 11.1 参加评分的评委应尽力体现客观、实事求是，避免学派偏见和个人偏好。
- 11.2 衡量、对比的依据，应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供的正式试验数据、开标澄清中的文字为准，口头回答和收集的资料只作为参考。
- 11.3 评分主要是为比较各投标人的价格、商务和技术综合排序。评标委员会专家组的每一位评委根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对投标文件分别评审，对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报价分别评分。评标委员会首先对商务标进行评审，按评标标准打分后，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然后评标委员会对技术标进行评审，按评标标准打分后，取所有评委评分的平均值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最后评标委员会对报价进行评审，按评标标准计算得出该投标人的报价评分。
- 11.4 评标委员会打分采取记名形式。
- 11.5 各评委根据秘书组提供的打分表严格按照评标大纲内的评分标准独立自主打分，任何人不得要求评委统一打分或统一确定等次顺序。
- 11.6 对打分表中的每项条款，各评委应根据投标文件、澄清材料、招标文件要求，按满足的程度给投标人打分。
- 11.7 评分程序
- (1) 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照整理出商务、技术评标因素对比表、偏差表，并在经过校核的基础上逐项打分。
- (2) 各评委独立完成打分后，将统计好的评分表交给招标代理机构秘书组复核。
- (3) 评分统计表中各投标人得分应为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12、评分因素及分值

评分因素	分值
1、商务	30分
2、技术	40分
3、价格	30分

(1) 商务：总分3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满分值
1	财务状况	投标人2019年-2021年三个年度，每具有1个年度净利润无亏损的得1分，满分3分。 备注：评审以投标人提供的经独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数据为准，因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等无法反映相关数据的，不得	3分

		分。	
2	标准化程度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本子项满分1.5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OHSAS18001（或GB/T28001-2011，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5分，本子项满分1.5分。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上述有效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分
3	业绩	投标人2019年1月1日以来承接的相关货物在国内的销售业绩，按下列情况评分，本项业绩评审满分24分。 (1) 单项合同金额≥ 28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4分。 (2) 140万元$\leq$单项合同金额< 28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3分。 (3) 30万元$\leq$单项合同金额< 14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2分。 (4) 15万元$\leq$单项合同金额< 30万元的前述业绩，每项得1分，本子项满分10分。 (5) 以上第1-4项业绩满分为20分，满足备注中第③项要求的另得4分，共计业绩评审满分24分。 备注： ①业绩须附相关货物销售合同复印件（合同卖方为投标人）及合同对应的产品购买方出具的能证明供货货物质量合格的验收证明或用户评价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需加盖购买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②单项业绩合同标的须包含以下相关货物中的任意一种或多种：油性漆、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稀释剂、工具柜、PVC防滑条、绝缘橡胶垫、重型货架、宣传栏（共8种），否则不予计分； ③第②项提供的业绩中，累计包含上述8种相关货物的，另得4分； ④若合同及证明文件无法反映评分条件（合同签订日期为2019年1月1日或以后，合同标的必须包含油性漆、油性环氧树脂地坪漆、稀释剂、工具柜、PVC防滑条、绝缘橡胶垫、重型货架、宣传栏的任意一种或多种、合同金额）的，还需提供产品购买方出具的书面补充说明文件复印件作为辅助证明（需加盖购买方公章），否则不得分； ⑤若业绩为框架式协议或资格入围无明确金额的合同，必须同时提供合同期限内已供货发票金额统计表和发票复印件； 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填报项目属投标人完成的或符合本项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4分

(2) 技术：总分4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满分值
1	用户需求响应程度	根据用户需求偏离表的偏离情况进行评审计分，完全满足用户需求的要求得满分，每一处负偏离，扣2分；同时参照其投标文件中技术资料的内容进行对比，每发现一处投标人填写为无偏离或正偏离，但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定其为负偏离的，每处扣4分；本项最低分为0分。	8分
2	所投6S精益管理改造材料品牌	1、对各投标人所投属于重要货物的精益管理改造材料（即采购清单中标▲的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品牌与采购清单的匹配度（即投标品牌中至少有一个品牌满足推荐品牌）进行比较，按优[15-12]分、良（12-8]分，中（8-4]分，差（4-0]分进行评审。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投标品牌表，否则不得分。	15分
		2、对各投标人所投精益管理改造材料（即采购清单中未标▲的精益管理改造材料）的品牌与采购清单的匹配度（即投标品牌中至少有一个品牌满足推荐品牌）进行比较，按优[5-4]分、良（4-2]分，中（2-1]分，差（1-0]分进行评审。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投标品牌表，否则不得分。	5分
3	整体供货服务流程	对各投标人所提供的整体供货服务流程内容是否全面、思路清晰，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准确、透彻，对应措施科学、可操作性强，服务计划完善、统筹合理等进行横向对比，按优[5-4]分、良（4-2]分，中（2-1]分，差（1-0]分进行评审。	5分
4	供货计划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	对各投标人所提供的供货计划是否实质性满足或优于本项目需求，进度保证措施具体、可行性进行横向比较，按优[4-3]分、良（3-2]分、中（2-1]分、差（1-0]分进行评审。	4分
5	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	对各投标人的售后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方案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售后服务机构的便利性、技术服务人员数量及水平，以及服务响应时间等方面进行横向对比，按优[3-2]分、良（2-1.5]分、中（1.5-1]分、差（1-0]分进行评审。	3分

(3) 价格评分方法

1) 经济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详细分析、核准，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错误。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评标大纲的规定修正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代表确认后，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若投标人出现超低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将检查报价基础是否一致，是否存在重大漏项，同时将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确定投标人是否以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若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或报价存在重大漏项，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导致招标人的利益得不到保障，则该投标人的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若投标报价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整填写、有严重缺漏项的，影响服务质量和项目的实施的，导致招标人的利益得不到保障的，该投标人的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对是否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或报价存在重大漏项的事宜有争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成员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价格评分：总分 30 分

A、根据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最低价作为基准价（Y）。投标人报价（X）等于基准价的得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B、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2位，从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4) 综合得分

$$\text{评标总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₁、F₂、……F_n分别为各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五、推荐中标人

13、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向招标人推荐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二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最后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第二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相同，则在最后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人中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次序，报价低的排前，报价高的排后。如果出现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时，则按技术标的评标得分高低排出次序，得分高的排前，得分低的排后。如果出现投标人的最后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及技术标得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投票，得票多的排名在先。当第一轮投票结果为投标人得票数相同时，再次进行投票，如此类推，直到能确定排序次序为止。

六、编写评标报告

14、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开标邀请时间、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开标评审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评审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 (6) 评标委员会的推荐建议。

七、注意事项

15、为确保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因泄密或其它意外而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凡参加评审工作的人员都必须认真执行本规定：

- (1) 在评审工作期间，所有分发的投标文件、资料等仅限于在评审场所中使用，不得带往其它地方，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资料等一律编号登记；
- (2) 评审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在公共场合谈论有关评审内容；
- (3) 评审人员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书信、电讯、口述等方式将有关评审内容（如资料、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评审方式、评标委员会的决定、评审组织机构、评审人员名单等）披露给未参加评审的任何无关人员，包括上级领导、同级和下级人员，任何与评审无关的人员（包括亲朋好友和同事）不得进入评审场所；
- (4) 在举行与各投标人的澄清会之前评标委员会应明确参加会议的人员及主谈人。任何需要投标人在澄清会上澄清的问题必须经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由主谈人提出。在澄清期间，对于涉及本规定保密范畴的所有内容，主谈人不得向投标人透露；
- (5) 任何评审人员和工作人员不得对外公布评审的一切内容。

